

5201.53  
3600

# 蕉風

月刊

二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400

\*ISSN 0126/6608

\*PP 69/12/86

\*M\$1.50



5201.53  
3600

## 《蕉風月刊》一九八七年二月號 • 第四〇〇期

編輯筆記	編者	01
人物言談	王祖安	02
讀藝錄述	韻兒	04
論浮生記	一伙人	08
一紙亂墨影	傳承得	12
電	都是因為這個時代	
新書廣告	姚拓	16
說書評書	胡瑞蔭	19
天涯書	完顏藉	20
	公羽介	22
	公羽介	24
	編輯室	25
	邁克	26
	邁克	27
	貓兒	28
 創作		
小說	洪泉	30
	阿細	32
新葉篇	商晚筠	37
	陳全興	42
	陳佑然	43
散文	劉紹銘	44
	伊海安	46
	廖城	48
	阿其	50
詩	宋書啓	52
	李國七	54
	渺羣傲	55
	小爾	56
	楚楓	57
	子桑鹿	58
	蘇旗華	59
	黃學明	60
	李敬德	61
	張錦忠	62
	林若隱	63
	陳強華	64
文藝專題		

NATIONAL LIBRARY OF  
6 MAR 1987  
CHINESE LIBRARY

## 編輯筆記



口生命中總有許多追求與探索的方式，為甚麼就有人選擇了文學？而且選擇了寫詩？楊牧在《北斗行》的後記中說：

詩是追求，而且嚴格說來，是個人的甚至可以說是「秘密的」追求……在一般的情況下，通過詩的方式，我能夠表達自己——我自己的意志、心懷和欲願——詩是展翅探看的青鳥，我麾下忠實的斥堠，詩是我藉以完成自我的工具之一。

詩人不否認詩也有其「社會功能」，他說：

好詩應該先感動詩人自己，我相信，接着便突破個人的範限，進入社會的心靈；個人的經驗變成社會大眾的經驗，個人的比喻、象徵、寓言變成社會大眾的比喻、象徵、寓言。

這期《蕉風》我們向大家推介一位可期待的年輕詩人——陳強華，在詩的國度裏，他是一位努力不懈的追求者之一，而且由於大學畢業後介入了現實環境，我們漸漸看到他在詩中發揮了多層面的探索，把詩創作引入另外一種可能的方向。

不容否認，陳強華的詩受了台灣年輕詩人羅智成和楊澤的影響頗深，最近在我們一些寫詩的年輕朋友中，掀起模仿羅、楊兩人的詩的風潮，這股風潮，雖說不是陳強華直接有意的帶動，也該是他本人始料未及的影響吧？

其實，模仿或者說是「移花接木」並不是壞事，重要的是能不能走出別人的花園後，再開創一個屬於自己的，花香四溢的花園呢？我們如此期待陳強華，也一樣期待其他更多的年輕朋友，希望他們能夠持續不斷的追求與探索，為我們的詩壇綻出新鮮豐美的花蕾。

口留美學者劉紹銘博士在去年年尾和《蕉風》的讀、作者短聚了一次，匆匆一見，只留了個印象。

而今年二月底，又有一位台灣的女作家李昂將要來馬和大家見面了，屆時《蕉風》也打算辦個茶會甚麼的，希望有興趣參加者能和我們聯絡，別錯過良機。

李昂本名施淑端，她是近年來台灣最具爭論性的小說家之一，代表著作有《花季》、《愛情試驗》、《殺夫》、《暗夜》和

《一封未寄的情書》等，她也在報章上撰寫過專欄文章「女性的意見」，輯成《外遇》一書，探討女性的問題。

口《蕉風》的創作部份，可見到越來越多新面孔的出現，這不啻是非常可喜的現象，我們希望有更多年輕朋友踴躍來稿，以蔚成一股清新的氣象。

當然，除了新秀外，我們仍然時刻殷殷期待「老作者」的賜稿，他們老練而有深度的作品，對砥礪後進，是有莫大助益的。

口把我們的前輩作者冠以「老」字，其實是不貼切而會令人生氣的，不信？請讀本期姚拓先生的「自謔謔老」以及完顏藉先生的「雨」，大家自有分曉。

口本期《蕉風》另附送一大張兩頁的陳強華近期作品選，大家在看「讀藝錄」及「論述」的文字時，可以參照閱讀，喜歡的話，也不妨可以當作海報貼在壁上。

口稿費待領：黃廣青、李容慧、陳邦家、炎復陽，請快速寄地址來。

編輯顧問：姚拓、白立、鄭良樹  
梅淑貞、紫一思、曾梅井

執行編輯：王祖安  
編輯：伍梅彩  
發行：葉國暢

出版、印刷：馬來亞印務有限公司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 malaysia.

編輯部：  
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 tel:7572455.



# 劉紹銘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廿七日晚上，由美來馬的劉紹銘博士在吉隆坡貴都酒店和《蕉風》的讀、作者，做了一次二、三小時的聚談。

劉紹銘是廣東惠陽人，一九三四年生於香港。他年少時，父母雙亡，小學畢業後教育即中斷。一九五六年他以自修生資格通過考試，進入了臺大外文系，獲文學士學位；後來他留美印第安那大學，專攻比較文學，獲博士學位。之後，他曾任教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及新加坡大學，現任威士康辛大學中國文學教授兼東亞系主任。

劉紹銘著作甚豐，包括學術研究、翻譯、小說、雜文及書評等類，雜文如《吃馬鈴薯的日子》、小說如《二殘遊記》，中譯有美國猶太裔作家沙白羅的《何索》、瑪拉末的《夥計》及《魔桶》等，英譯則有台灣當代的小說選。他可說是一位相當勤苦的學者兼作家，足可讓那些家境窮苦，又有志文學的人，做為學習的榜樣。

那晚的座談會場面並不是挺熱鬧，加上劉紹銘共有廿人，幸好，劉紹銘表白他這次來馬只為

了渡假，並非想做文學 show， he除了接受《蕉風》的大家長姚拓先生的邀約外，並不打算在我國文壇上正式露面「應酬」，因此，那晚的座談會雖嫌冷落，他卻也不在意，反而盡量找話題企圖打破他和我們之間的陌生感。

劉紹銘戴了一副深度近視眼鏡，可想而知，這是博覽群書所致，他叼着一根煙斗，臉上透露出堅毅穩重的神情。

經過姚先生一番開場的介紹後，劉紹銘不疾不緩的取下煙斗，沉思一會兒後，話匣子便打開了。

劉紹銘稍微交待了一下他曾在友聯出版社做過翻譯工作的事後，話鋒一轉，便扯到中國大陸和台灣兩地文壇最近的流行話題：為甚麼中國人還不能拿到諾貝爾文學獎？

「翻譯是最大的問題。」他說：「一般非西方語系的優秀文學作品，只要譯成英、法文，要問鼎諾貝爾文學獎，機會自然而然都會高一點。」他舉例說，印度的泰戈爾和日本的川端康成，都是因為作品大量翻成英文，才會受到瑞典皇家學院的青睞，即使是最近才得獎的非洲作家索英

卡，其作品是用英文寫成，而非以他本身的母語創作。

劉紹銘說，瑞典皇家學院對中國作家至今仍未得獎，其實也很耿耿於懷，畢竟，中國文學在東方佔了非常重要的地位。這種情形，已演變成一種「皇帝不急太監急」的局面。

不過，欠缺有系統的譯介工作，是造成中國文學在世界文壇「默默無聞」的原因。劉紹銘提到一位在瑞典皇家學院工作的馬悅然教授，取了個中文姓名的馬教授曾指出：「北京外語出版社的英文翻譯是謀殺文學。」顯然，拙劣的翻譯也使得中國文學作品呈現在西方人面前時，大大打了折扣。

劉紹銘斷然的說：「目前還沒有一位中國作家有資格得到諾貝爾文學獎。」他表示，卅年代寫得較好的中國作家，大部份都因為政治的原因而中斷了寫作生涯。

他說，魯迅最好的作品在一九二〇年以前就發表完。事隔五十年，它們仍然是最好的；他認為巴金和茅盾都不是最好的作家，茅盾最好的作品《春蠶》寫於一九四五年，那時他卅六歲，可

# 印象

文／王祖安  
攝影／葉國暢

惜生不逢時，由於戰亂，到了一九四九年後，就不再動筆了。

同樣的，曹禺和沈從文也是因為八年的抗日戰爭而停筆，劉紹銘尤其為沈從文感到惋惜，他說，沈從文的作品還不錯，只可惜份量不夠；不過，劉紹銘表示如果沈從文能再活個七、八年的话，作品份量雖然不夠，瑞典皇家學院可能還會加以考慮，讓他成為中國作家得到諾貝爾文學獎的第一人。

在結束諾貝爾文學獎這個話題之前，劉紹銘說了句意味深長的話：「創作是不能投人所好的。」言下之意是，雖然中國作家仍未能得諾貝爾文學獎，遺憾是遺憾一點，但也不能衝着要得諾貝爾文學獎而拚命地寫，以致本末倒置。

接下來，劉紹銘提到了港、新、馬、菲所謂的「邊緣的中國文學」，以及如何鼓勵作家寫好作品的問題。

他指出，鼓勵作家是很重要的，尤其要使得邊緣的中國文學能夠蓬勃起來，一定不能少掉三項條件。這三項條件分別是：(1)合理的稿費；(2)讀者的反應以及(3)行家的注意。



稿費偏低一向是馬華文壇所面對的困難之一，相比之下，劉紹銘舉出的台灣報章的稿費，就顯得優厚多了。台灣報章的一般稿費，最少是一個字一元台幣（約馬幣五、六分錢），比起大馬華文報章約十個字才有一角錢來說，當然不可同日而語。不過，這種差距，也是兩地社會各層面發展的差距所造成的現象，並不足為奇。

劉紹銘緊接着說，即使提高稿費，也不能保証能提高文學作品的水準，而這就必須仰賴讀者的反應及行家的注意了。劉紹銘舉例說，從大馬的砂勝越去到台灣的作家李永平，他的小說《吉陵春秋》由於得到一九八六年度時報推薦獎，當書一印出來，很快就賣了五版，行家的欣賞，影響不可謂不大。

至於香港作家如西西、辛其氏和鍾曉陽，他們的作品在香港發表時並沒有人注意，但自從在台灣大報發表後，就引起廣泛的注目。劉紹銘於是下了個結語：「誰操縱了大眾傳播媒介，誰的讀者就會增多。」

劉紹銘的這個結語，雖不是絕對的至理名言，但對大馬的華

文報章來說，顯然還不能派上用場。畢竟，大馬的華文報章，在這方面的努力，是太少太少了。

台灣文化界所以能有這一番蓬勃的氣象，劉紹銘認為這是台灣社會的中產階級，已能自給自足，加上求知慾強，報紙賣到一百廿萬份不稀奇，雜誌銷了十萬多本也不以為怪。

當姚拓提到大馬寫作人壓力大的問題時，劉紹銘以為大馬是跟菲律賓的情形一樣：孤軍作戰。他說：「大馬缺少高級知識份子，缺少能夠打頭陣寫些人道東西的人。」

他認為，人材外流是大馬文壇面對的問題之一，因此，《蕉風》沒有得到這些高級知識份子的配合，最後還是孤軍作戰。

座談會進行了大約二、三小時，其中一度還停了電，不過大家還是在黑漆漆之中侃侃而談，當時還令人有一種促膝夜談的感覺，直到酒店服務人員點了蠟燭後，空間人影才慢慢顯現出來。

座談會結束後，大家便步行到樓下去用餐，《蕉風》的讀者中，大部份是年輕的一輩，大家也趁此機會互相認識。

□

# 期待中的藍色詩人

——陳強華印象、訪談錄

桌上並沒有花，甚至沒有茶壺。坐吧坐吧。有人吃麵，有人吃印度煎餅，有人喝汽水，有人用吸水管輕輕攬動飄浮在杯裏明亮的冰塊，空氣裏散發着年輕、活潑、隨和的氣息，我們齊齊嗅到蛋、辣、苦燥、熱帶、印度、巫籍同胞的味道。其實地球在轉動，遠一些些的大道很繁忙很吵，室外的陽光很熱很令人難過。

□年輕的時候對詩很瘋狂。那時認識了陳俊鎮，向他借書，他大力推薦李有成的小說《鳥》和思采的《風向》。很落力的辦壁報、組社，而且非常嚮往到台灣去唸大學，後來整班人都去了台灣，只剩下自己沒去，朋友陸續從台灣寄信寄書回來，我又看了很多那時的台灣電影——幾個大學生在草地上追追逐逐啦、野餐啦、開舞會啦，好像很寫意的樣子，於是自己在這裏很瘋狂的籌了一點錢，出書，出自己的第一本詩集《煙雨月》，然後是書印出來了還沒開始賣，我就去了台灣。

□本來心目中要唸台大外文系，因為白先勇他們也是唸台大外文系的嘛。去到考聯考，填自願囉，從台大到政大（聽說政大容易轉系），一直填一直填，外

文、教育、哲學，連哲學都填，差點就唸了哲學！後來卻莫名其妙唸了教育。當時覺得好像很幸運，因為沒什麼準備嘛，也能考上大學，於是就唸了，希望成績好一點就轉系。結果一唸成績糟到要死，又不好意思轉系，後來想到既來之則安之，就唸張文憑算了。其實沒什麼心唸書，活動反而搞得頂多的，回來的時候整理書籍，幾十箱書，只有兩箱是教科書，其他的都是自己喜歡的書，雜七雜八的。其實我很想唸戲劇，可是又怕畢業後找不到工作甚麼的，我想如果我家裏有錢，我可能一開始就唸戲劇了。也想過畢業後再去唸罷，於是又買了很多這方面的書來看，準備去唸，結果是一畢業就回來了。現在是不可能再去唸的了，很難，為了滿足自己，倒還看看書就是了，一切都是業餘的。唸了教育也沒去教書，反而是在報館上班，可能也算是教育，社會教育。

□去了台灣對我改變太大了，是所謂的轉捩點。我想我留在這裏，搞不好已經結婚了，生孩子，一個月賺一份薪水，庸庸碌碌活下去。能怎樣呢？自己學識又不高，除非很用心在這方面努力，不然就完了。去到台灣整個環境改變了，衝擊很多，整個思

想改變了。接觸面擴大了，思考也變得多樣化和多層面了。而且真的接觸到很多所謂的中華文化，在這裏只是空泛的講講而已，去到是跟這些東西真正的生活在一起……

這裏吹的風是燥熱的，可是一樣可以飄揚你的髮我的髮。坐吧坐吧，我們周圍就流動着這種風；這種風我們早已熟悉頂透，有人恍惚欲睡。

在我的文字迷宮裏，回來後的陳強華素描是這樣的：整個人是一大片的淺寶藍色，背景音樂慢慢響起李宗盛唱的「風櫃來的人」，青春是長長的風……一遍又一遍；心臟跳動的節拍是：漸行漸遠漸無聲。整張畫面洋溢着一種淡然、明亮的隨和，可是因為生活裏要皺眉頭，使得另一種接近穩定，不得不樂觀的氣息飛出來了，都是淺寶藍色的。

□回來這裏，有很多很多的不滿，就寫了很多很多不滿的詩，登在《蕉風》（一直笑）。有時想想，就是這個樣子：最終被逼老死於此，娶老婆呀，生孩子呀，納稅呀，躲在人群後抗議……所以有點無奈的消極，只得期待孩子，把希望放在下一代身上

，最近寫了幾首詩，都是覺得自己沒甚麼用了，有一種無能的壓力感……連孩子的名字也取了，希望能夠存點錢，讓孩子也能出國或者移民，總之是有多一點選擇就是了，說起來倒好像劉克襄的「革命青年」的樣子！（還是一直笑）

□我覺得人就是這樣，越長越大就越孤獨，朋友也越來越少，所以孩子來了，可能是一群孩子；照顧孩子就很多煩惱了嘛，做個住家男人，納稅，絕育（一直笑）……於是很多很多的不滿都會變成愛。這也是生活的一種，有點妥協，也不是很大的妥協，但也不能算不快樂或悲傷或很痛苦，就這樣囉，偶爾寫寫詩，發發牢騷，躲在人群背後吶喊、抗議，就是這樣。（還是笑；也不是不好。）

□如果還有奇蹟，我夢想發達，環遊世界。我發現錢太重要了，有錢好像很有理想的樣子，可以做很多事，沒錢就好像沒甚麼理想的樣子，有理想沒錢又不能實現。

□有，我在拼命賺錢，但賺得不多。有錢了可以去旅行，不用把自己關在同一個地方一輩子，好像老了，還是一直在八打靈（哄堂笑）！世界是這麼的美麗

，為甚麼不去看看？有錢了還可以安心下來寫作，不用為生活而忙。

□我覺得寫詩是天生的，有些人天生就是寫詩的，我是覺得寫詩很容易，覺得沒有其他方式比詩更容易，更能淋漓盡致的發揮、表達自己。而且開始的時候很重要，開始時我就覺得寫詩容易，幾十個字湊湊就成了一首詩！後來是越來越感興趣，越陷越深，不能自拔，到最後是甚麼東西都用詩來解決，快樂是詩，悲傷也是用詩來記錄……我想太過專注了，也不知道是好還是壞，好像有時寫散文，寫到一半覺得哎呀，花那麼多時間去寫一篇散文，倒不如把它寫成詩更有意思，變得沒辦法寫其他的東西，也是逼不得已。

■怪不得我們說寫慣詩的人變得不會寫散文了，好像很怪的樣子。

□真的，寫出來的散文也像詩，那種句子，很多意象的。所以除非是天才，甚麼都行。而且寫詩的人是天生的，我是這樣子相信：才氣很重要。有些人沒有天份，可是很用功，但是寫出來的東西就是沒有靈氣，反觀天才型的，不過隨便寫幾句，哎呀，就不得了！

■那麼你相信「天才論」？

□相信，很相信，因為自己寫久了，覺得自己沒有甚麼才華。我認為在藝術方面，是先天的，後天的努力，很難彌補；即使花時間與功夫比別人多，但寫出來的未必有靈氣！寫久了，有時候真的想：為甚麼自己的才華那麼的淺薄！為甚麼爸爸把我生成這麼蠢！每當看到好的東西，就會有這種恨！老是想：為甚麼和人家同樣的背景、年齡，但人家就能寫得這麼好，自己就一句也寫不出來？即使是一句就好了！

■那麼你自認你有沒有天才？

□自認呵……當然自認有那麼一點點的鬼才，多就沒有了（拼命笑）。不像有些人可以大大的揮霍！但不能夠否認，有時候覺得自己隨便寫，看，總比你好那麼的一點點，若隱若現 …（一直笑）…大部份時候覺得自己不如人，有時候也是因為這樣才能夠持續寫下去，就是不服氣自己沒有才華，所以一直不死心要表現出來，所以就一直寫一直追尋下去——我不相信自己沒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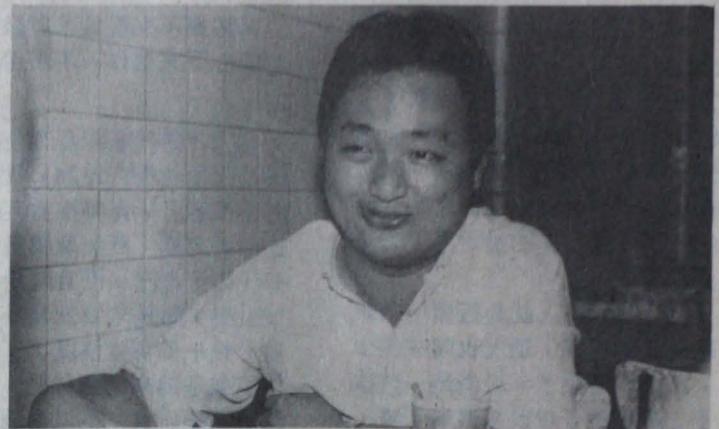
■通常你是怎樣寫詩的？要不要靠吸煙來尋找靈感？

□我是先有了感觸，通常收集了很多，然後認為這些東西可

「開始時我就覺得寫詩容易，幾十個字湊湊就成了一首詩！後來是越來越感興趣，越陷越深，不能自拔，到最後是甚麼東西都用詩來解決，快樂是詩，悲傷也是用詩來記錄……」



「我的詩很少是一揮而成的，比較雕琢不自然，所以羨慕人家寫詩寫得自然的。我一直覺得我寫得比較辛苦，有時寫出來了也不滿意。」



發展成為詩，然後跟着它一起生活，找一些意象串起來，而後寫成詩。我的詩很少是一揮而成的，比較雕琢不自然；所以羨慕人家寫詩寫得自然的。我一直覺得我寫得比較辛苦，有時寫出來了也不滿意。寫詩很奇怪，有所謂的高潮期低潮期，高潮期可以很多產，然後低潮期來了，可以一兩個月或半年內一個字都寫不出來。有時覺得這樣很不好，應該把寫詩訓練成彈鋼琴這樣，規定自己每天都寫一個固定時間，久後就變成在怎樣的情況下都能寫，好像練鋼琴這樣，一坐下來就能彈能寫，我認為這是很高的境界。還有每天收集資料、寫筆記、寫札記是很好的習慣，而且很重要。

■ 喜歡看誰的詩？

□ 羅智成囉，羅智成一直在看，還有楊澤的囉。喜歡羅智成是他的想像力豐富，很唯美。而且他唸哲學，很有哲學思想，很厲害想像就是了。喜歡楊澤是喜歡他的情懷，所以還在看他們的，因為覺得沒有其他的好看了。還有楊牧我還是喜歡，他的《海岸七疊》，整本書那麼的快樂，寫他的妻子、兒子，好像很有希望似的；至少他還學識豐富，每一本書的東西都不一樣，而且中

國文化的底子又好。我覺得老的一批在思想上也和他們有代溝，覺得年輕一輩的和我們比較有共鳴，好像夏宇，寫詩寫得這麼快樂、幽默，是另一種表達方式。其實寫詩不一定感嘆，寫偉大的題目。可是人的劣根性就是一寫起來就感嘆……楊澤我想他也是到顛峯，再也不能寫出更好的出來，這麼久了，也沒見新作品出來，就那麼的兩本，就完了。有時覺得很可怕，癌弦也是這樣子，好的只有一本而已。有時又覺得好就夠了，不必留下一大堆不好的，好像李白、杜甫這樣，幾百年下來，人們就不斷地引用他們出名的那幾句，這就很好嘛，不必多，甚至那麼一句就夠好了！

■ 說說大馬文壇罷，會不會覺得太沉寂了？

□ 太沉靜了，寫詩的就寫詩，讀詩的就讀詩，很靜。可能是觀念在作祟，覺得文學就該是那個樣子的。其實文學也有很多種表達方式，可以更普及些，應該可以搞些活動搞些花樣，好像把詩唱出來，詩不一定要朗誦，還有很多其他的表達方式。而且現在寫好詩的人很少，報紙副刊、雜誌看到的，來來去去就是那麼幾個，會不會這幾個沒有了就是

真的沒有了呢？能堅持下去的很少很少。

■ 會不會覺得這裏的環境特殊，看，起碼有三大民族，這種環境比台灣複雜得多，照理講這更能產生很不同的作品出來？

□ 這裏跟許多地方不一樣，應該更能產生很不同的作品。菲律賓、印尼，甚至馬來同胞的文學都比我們用中文寫的來得優秀，可能是我們缺乏人支持，我常覺得有人肯出錢，就有人產生好東西。好像有幾個幾十萬元的大獎比賽，就會有人為了這幾個獎寫東西。現在根本沒人發掘，真是太過不受重視了，好像台灣有兩大報，每天都有副刊，作品一出來，有幾百萬人在看，那種感覺很不一樣，現在作品一出來，有幾千個人看（笑），那種感覺又完全不同。

■ 這裏的報章真不知要等到甚麼時候才每天有文藝版。而且再說下去，這可能又跟報館的行政扯上關係了。

□ 就是這樣，這裏辦報要賺錢，不賺錢的，而且還要付稿費，難！有心人太少了，有志在文學方面發展的人也很少。

■ 那麼怎麼辦？大概是死路一條罷？

□ 如果真正的有意思，應該

好好的去做就好了。《蕉風》可以負起這個任務（笑得更兇），好像介紹一些專輯，以前的現代文學差不多每期都有專輯，於是覺得很充實、很受衝擊，因為接觸得多就會有比較，有思考，不像現在這樣，介紹了一個羅智成，於是全部人一窩蜂看羅智成學羅智成，連世界書局羅智成的詩集也賣光了！現在的年輕人不懂得去挖掘，而且資訊來源少，世界各國的新思潮，新動向很少有機會能接觸到，希望《蕉風》能做這方面的工作，因為我們只剩下一本純文學刊物了。（索性伏在桌上笑）。

■其實我們一直有意這樣做，以後我們盡力去做就是了，可是我們不是有一個作協嗎？他們又在做甚麼？

□（馬上笑）這個要寫這個要寫出來，我也不知道他們在做甚麼。還有我們這裏的教授、大學生又在做甚麼？都去了哪裏呀，真寂寞。

■會不會覺得這裏寫的人很少寫些比較有試驗性的東西？都太過十年如一日了。

□其實我們讀東西，總希望讀到一些新經驗一些驚喜，然後會感嘆：哎呀，怎麼他會想到我就不會想到？很爽很過癮似的。

這裏寫的人可說太過安於現狀，其實每個人都應該去試驗；可能他們怕試驗不好壞了名聲甚麼的，可能是缺乏勇氣。這兒真是太靜了，不夠熱鬧。本地的文藝副刊全部都太靜了，太過被動，作者寫甚麼來編輯就登甚麼東西，很少是帶動讀者的，而是被作者帶動。這可能牽涉到編者的學識、素質和報館的行政態度，可是這兒太缺乏有見地的編輯，把突出的作者介紹、帶動到國際文壇上。為甚麼報章常常舉辦甚麼婦女活動啦、插花比賽啦，為甚麼不是文化活動？其實文化是生活裏最重要的一環。

■有參加甚麼文學獎嗎？

□他們不明白我的詩，他們看不懂。我對這裏的文藝社團很失望，他們的品味太差了。

■想不想出書？

□想，這樣可以一直鼓勵自己；記下每個年代的生活記錄，一個階段一個階段的出，後一本要比前一本寫得更好，就這樣一直寫下去。錢是問題，我常想如果有人或有個財團之類的東西幫我們簽約，規定每年寫一本，這樣我們就可以關起門來寫，文壇也就很快活躍起來。

□我們這裏很缺乏這種氣氛。好像美國的蘇豪，現在台北也

有這種地方，許多藝術家集合在一條街上，還沒成名的，發燒的，過氣的，全都集合在一起，組成一個青年團，為社會做一點東西，好像出出期刊，拍拍新電影甚麼的，我覺得這也是好的。

■這種東西，總得有些有理想、熱情的年輕人、大學生、知識份子這類人參與集合在一起做罷？問題是我們這裏的都去了哪裏。

□他們都有熱誠、有智識、有幹勁去做，而且他們也得到其他人的信服，只是這麼多年來，這些人都去了哪裏，為甚麼還沒有出來呢？我們在等待，等待燦爛（笑得要命）。

有人把汽水喝光，有人把麵吃剩一些，咖哩吃完了，印度煎餅吃完了，青春是長長的風……我們的腳步停不下來，唯有向前走下去走下去，遠一些的大道還是很吵很吵，我們頭頂上的太陽還是很熱，熱得令人又難過又覺得不應該難過。風……風……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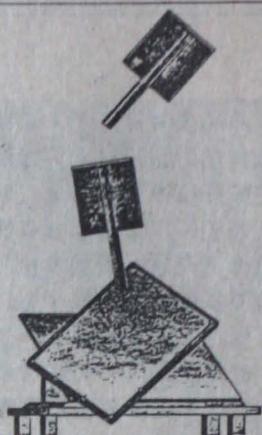
「他們都有熱誠、有智識、有幹勁去做，而且他們也得到其他人的信服，只是這麼多年來，這些人都去了哪裏，為甚麼還沒有出來呢？我們在等待，等待燦爛。」

文／韻兒  
攝影／葉國暢



## 讀詩會：

# 陳強華返馬後的作品



主辦：《蕉風月刊》  
日期、時間：一月十七日下午一時  
地點：《紫藤》茶藝館  
主持：林添拱  
整理：王祖安  
出席者：傅承得、陳振華、林若隱、程可欣、羅麗琴、韻兒、王祖安  
列席者：陳強華  
攝影：葉國暢

為配合本期「人物言談」陳強華的專訪，《蕉風》特邀請了幾位寫詩的朋友，來談談陳強華的詩。由於事出倉促，大家準備得不很充分，而且要談的幾首詩，都是散投各處，各人未必都通通看過，大部份人只是說出驚鴻一瞥的感受而已，如果說是「座談會」未免過於莊嚴，姑且名之「讀詩會」。

這次「讀詩會」能順利舉行，有必要謝謝林添拱的聯絡及主持，還有大家的出席。

這次「讀詩會」共讀了陳強華的七首詩，計有「西瑪戀歌」、「寫給將來的兒子」、「類似內省經驗」、「類似散文情懷」、「愛情童話」、「一九八六年春詩」及「類似詩的質料」。

拱：我們今天談的詩有八首（後來只談了七首），大部份是強華從台灣回來寫的詩，大家可以自由的談。

王：「西瑪戀歌」是強華留台唸書時寫的詩，我很喜歡，西瑪是西馬來西亞的暗喻，全詩表達了詩人身在異地，仍對生長於斯的國家的期望。整首詩很流暢，可以吟誦，讓人讀後覺得在一片暗淡混濁中，仍透出亮光與清爽。

傅：強華的詩基本上抒情味道很濃，他出過的兩本詩集，一直都維持這種抒情及浪漫的情懷。「西瑪戀歌」是《化裝舞會》中的詩，如果不是純粹情感的抒發，便是停留在概念架構上，沒有落實到現實社會來。回馬後，強華很多詩雖然在形式上沒有多大改變，在內容方面卻轉換很多。在型式方面，抒情的語調、韻律感及繁複的意象，還是一直延用至今（「類似詩的質料」中意象的採用，更是達到極點。），內容方面卻漸漸開拓，如「寫給

將來的兒子」一詩，除了感性的抒發之外，感受已落入目前的時空，除了提到黨爭、經濟不景氣等問題外，詩人也表達了身為一位華人及知識份子，對後代到底有甚麼期望。

但強華的詩往往只停留在一種蠻抒情及個人的層次。他的詩的幅度仍不是很廣泛，雖然他詩中有對現實種種的失望，但只是一幌即過，沒有深入具體狀況中去探討。

拱：強華回馬後寫的詩，其中「寫給將來的兒子」很特別，他用一個故事性的結構間接的表達了現實狀況。這首詩牽涉到三代——祖父、父親及兒子，祖父要父親長大後當醫生或律師，可是父親卻去唸教育，同時也喜歡詩詞，回國後，他只能當一位編輯，不能學以致用。不過，父親仍希望兒子也能留學，唸教育，或者移民。他雖對「教育」感到失望，但仍相信教育是有作用的。

傅：強華詩中常常會有反諷意味，

下排左起：羅麗琴、林若隱、程可欣、韻兒  
上排左起：王祖安、陳振華、林添拱、陳強華、傅承得



，如「寫」詩中唸教育回來卻無法大展拳腳。不過，這種反諷的口吻只是偶然呈現，最後仍會將詩的語調揚起，表面上看來好像對這個社會很失望，到了詩的最後又讓自己的情緒慢慢的伸高，「寫」詩中最後說要生孩子，取名陳佳，就是一種寄望。

程：「寫」一詩，運用敘事手法，很明朗，故事性強，跟「類似內省經驗」比起來，它沒有很特別的專用名詞，不過，它的震撼力卻更大，因為可能有人讀不懂「類似內省經驗」中抽象的概念，卻容易接受「寫」一詩的表達方式。「寫」一詩表達了大問題，卻以故事性交待出來，非常深入淺出。

林：詩的東西就有思考，一般上的詩，有一種是類似強華所寫的，比較偏向散文，敘述性較多；而另一種是具體表現的，用的意象較多，如嗑弦的人物詩，寫將軍、村婦，都會比較具體，不會將意

念訴諸詩句中。

強華的「類似內省經驗」，顯然有話要講，因而把概念性的句子放進詩中，讀起來可以直接抓住意思，但要寫得好可能不容易。比如詩中第五段：

我總是強烈要求自己，  
達到知識的結構，  
孕育健康的詩作。  
時間在顛簸中，未曾停駐  
在新整理的詩集

這是傾向散文的寫法，較少感官上的詩句，把話直接說出來。

羅：「寫」一詩第一段很像散文，淺白，看下去，如果沒有後面那一段，就沒有那麼好，強華的詩開始時低調，到後來就揚起，有高潮，這一點我有同感。

傅：有具體的故事性的詩，不是強華要發展的方向，一般上，強華走的仍是感性抒情的路線。

王：我覺得強華回來所寫的詩，普遍上都偏向散文式的句子，也許這是內容的改變，形

式也因而改變的結果。

其實，強華在詩中也表明了這種傾向，如「類似散文情懷」中的第二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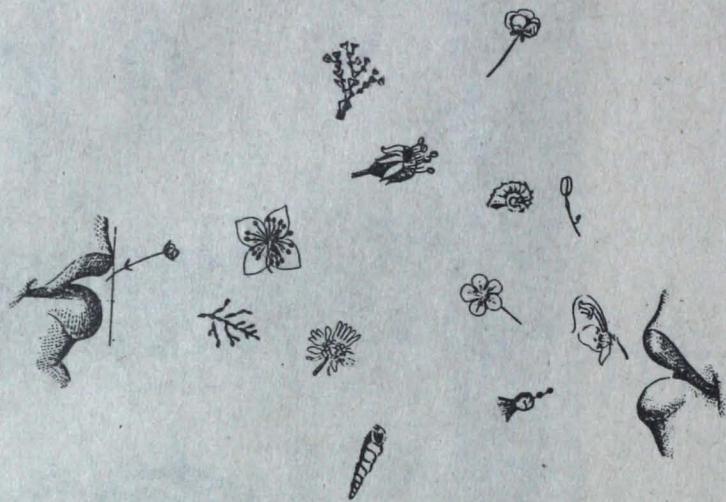
漸漸不喜歡濃縮的詩句，  
精密的文思，  
單薄的意象，  
參雜稀疏的情節，  
似乎顯得沒有力氣。

不過，這種不用「隱喻」的方式來表達感受，寧取直接呈訴的方式，不知是好是壞，需要大家討論。

拱：這種轉變不應該說好或是不好，對寫詩的人來說，他是否能選擇一個適合他的表達方式，才更重要。而對強華來說，這種轉變非常適合，他也相當成功的表現出來，雖然文字有時太過鬆散。

傅：我也有同感，這種方式的運用蠻適合強華，其實如果在古代，他就是一位行吟詩人，那種理智型的、感時憂國的詩人。而他日常生活的表現也是這樣，雖然有時有點滑稽和黃色。（笑）

韻：我是覺得具體的表現方式及



結構，會有點鬆散，對詩來說，似乎缺少韻味和很入骨，詩的語言漸和散文的語言沒有甚麼分別，雖然大多人都能明白，卻缺少美感。

傅：少了韻律感？不是吧？強華詩的韻律感一向都很濃。

韻：整首是這樣，如果分成部份來看，就比較少了。

傅：我覺得詩的散文化不是毛病，這要看你表達的是甚麼東西，選擇的是怎樣的形式。

韻：我是認為這樣會不夠豐富，平淡一點，「厚度」不夠。

傅：如果你要選擇抒情的方式，你的句子一定要傾向散文，你不能用跳接得很厲害的語句。

韻：這是利弊互見。

就「寫給將來的兒子」及「類似內省經驗」來說，我覺得後者較好，內容較豐富。

傅：如果具體不好，多用抽象名詞，內容就豐富了？

韻：也不見得，這是結構的問題。

程：這可能是受一向來的觀念影響：「易讀的詩未必是好詩

，反而難讀的詩，卻以為是耐讀。」

韻：我大概是有這種心理傾向，不過，一首詩好不好，不能單憑看不看得懂就可決定。

林：每一個詩人都有一套自己的語言，可能，強華的語言比較適合他自己將感受直接呈現。可是，如果這樣發展下去，像三首「類似」詩純粹是敘述的手法一樣，可能最後會有某種弊病。

傅：你是說太白？

林：不是，就是一直在講……

傅：內容一再重複？

林：這種手法，散文常用，在詩中一直用，可能會不好。

韻：還有，我甚至有時覺得強華的詩太過感情了。

傅：Too sentimental？

韻：Too sentimental！

拱：說強華的詩太過散文化是不公平的，其實他只是選擇一個適當的方式來表達自己而已，我覺得這種句子反而不能說是鬆散，而是從容。

林：如果強華的詩的類似題材一直寫下去的話，可能會重複

，其實現實裏面那種黨爭、不滿和憤怒，如果寫了太多，反而好像沒有意思。

韻：我覺得強華對現實的探討不夠深入，只是掃過就算，不曉得是否是環境不允許還是甚麼。其實，一樣事情必須很全面的了解了才談，如果只是躲在人羣中抗議，你寫出來的東西永遠也是這樣罷了。

傅：我想這個問題關係到詩的本質的看法，詩本身是抒情的，如果要探討得特別深入的話，那寫一篇論文會更好。詩不一定要特別豐富，不一定每樣所講的東西都要特別深刻。

韻：但是你可以看出他很逃避。

傅：哦，他這個人不只是抒情主義，而且是理想主義。

韻：可能就是因為他有這種心態，所以他的詩才會這樣的一閃就過。

拱：我想詩人可以選擇他要不要批評、解釋或自己講自己的話，詩人有這個權力。

韻：他有這個權力，問題我們也

## 讀詩與茗茶



有這個權力要求，他要不要接受是他的事。

添：那我們可以不可以要求強華公開一下？

強：O.K.，我講一下啦，我覺得一個詩人不是甚麼……（傳：社會改革家？）對，社會改革家，不是社評家。一個詩人跟平常人沒有什麼差別，詩人是用文字表達感受而已。

我寫詩就是要表達我的東西，我並不想成為社會教育家，或想「文以載道」，我只把感受講出來，你有那種感受就有共鳴，沒有的話就算了。我寫詩只證明我還活在這世上，只是一個很渺小的人而已。

振：作為一個詩人，大多數都是比較自由的，要講甚麼，都會用自己喜歡的方式講出來，他會比較自我一點，喜歡做甚麼就做甚麼。

拱：強華也寫了一首關於童話的「愛情童話」，大家也可以談談。這一首詩分兩部份，第一部份根據「灰姑娘」，

第二部份根據「白雪公主」。

韻：夏宇有寫過一首類似這樣的，我很懷疑他是看過那首詩才寫的。

程：我覺得這首詩很有娛樂性，很好笑，因為他把童話中美好的結局都變成不美好，其實如果用心的讀這首詩的話，會發現它是相當現實的詩，好像把對愛情的美夢一個個敲醒。它改變了童話所謂很幸福美滿的結局，提醒我們這只是個騙局而已。

林：就文字來說，這首詩比較具體，比如鞋子、女孩笑得好像艷紅的草莓等。所謂具體就是敘述中有明顯的意象，這樣會比較生動。

王：照我來看，這首詩有一種現實與夢想的對比，比如灰姑娘那一部份，詩人開始寫時就意識到現實的存在，他說而她的鞋，

並沒有遺落在石階上。

這樣已否定了童話在現時的存在，但畢竟強華是個理想主義者，他寫詩就是追求夢

想，企圖把夢想（童話）呈現，希望至少在詩中存在至於白雪公主那部份的最後，詩人化身為白馬王子想吻醒白雪公主時，卻把自己吵醒，這意味着這一吻，童話即因而破滅，不再是幸福美滿，而是即將面臨的柴米油鹽醬醋茶了。

拱：其實強華寫詩，常把他自己的感受和生活寫進去，這首「愛情童話」是關於愛情的，有一次我訪問他，他說，真正感覺到愛情的時候，想像跟事實是不同的。這首詩寫於八六年五月，大概就是那個時期。（笑）

這首詩表達了理想與憧憬的破滅，而他選擇了童話作為表達方式，這個題目也給了我們暗示：理想的愛情只在童話中出現罷了。

（以下錄音漸不清晰，難以整理記錄，因此刪去。）

# 都是因為這個時代

——陳強華近期詩作試探

\*傅承得

陳強華自八四年中返馬，帶回給我國文壇他四年大學的創作成績——詩集《化裝舞會》。這兩年半來，他仍勤於寫詩，可惜發表的作品不多，每個月平均只有一至二首。

陳強華的第一本詩集《煙雨月》，收輯他赴台深造前的詩作。啼聲初試，雖未一鳴驚人，溫任平先生卻在該書的序中給予相當的鼓勵。四年後，陳強華推出他的第二本詩集《化裝舞會》。承蒙他抬舉，邀我評析，我便撰文五千字，後收錄於該書書末。我的詩評僅是野人獻曝，價值不高。但由於深入研讀陳強華的作品，我自身因而獲得不少心得。

《化裝舞會》是陳強華的試驗作品，它雖已逐漸遠離《煙雨月》時期表達手法的生澀，但詩人仍未找到屬於自己的方向。經過《化裝舞會》這個探索階段，我們才能看到陳強華如今日趨成熟的表現方式。

每一位肯不斷反省，力求上進的作者，必會花許多心思去尋求最恰當的文體，最有效的技巧，來呈現他的內容。文體與技巧的選擇和作者的情性有關，和時空背景亦相互掛鉤。溫飛卿一生致力倚聲、李義山崇尚含蓄典雅，絕非毫無因由。白先勇專攻小說，余光中從早期的刻意試驗到近日的着重意境，皆是實例。陳強華數年前就決定忠於詩，因此我們看不到他其他文體的創作。至於表現技巧，那一直是陳強華關注的焦點，他在開墾一條自己的路。

陳強華返馬後所寫的詩作，在形式上是《化裝舞會》的延伸。除了小幅度的改變（如詩中夾帶文言的表現方式已消失），以及極可觀的進步（如呈

現技巧更見圓熟）外，陳強華詩中仍舊保有他一貫的抒情本質和意象經營。濃厚的抒情成份是一般讀者討論陳強華詩作時的主題，再加上明朗的意象和流利的情節，使得他的詩易於為人接受和喜歡。這些優點，有時看似信手拈來或隨意通俗，其實都是詩人的刻苦經營。

陳強華詩作的內容，有一小部份表達他的寫詩心態和創作檢討，因而我們可以從中窺知他的努力過程。如發表於三八九期《蕉風》（八五年十一月號）的「和 Blue一起造夢」一詩，末段便有這樣的表白：

其實刻意的刻飾  
常抓不住輕灑的神韻  
Blue，我們要勇敢  
新的想法，  
必須果敢地赤裸裸露  
(他媽的，尿急。)

短短六句，若不留意，我們便可能忽略詩人的用心。初讀此段，或有人要指責陳強華辭窮和粗俗。「刻飾」可作「雕飾」、「果敢」可作「大胆」，不必和「刻意」、「勇敢」重複。最教人變色的還是末句：這也能入詩？

其實，仔細推敲，兩個「刻」字與「敢」字的重複是必要的。喉音發音時的不順暢與低沉，帶有造作和肯定兩種效果。C與K聲母的聲情作用，西方詩論早已提及。陳強華先用兩個喉音（ㄅ聲母）強調雕琢，再以兩個喉音（ㄍ聲母）強調大胆和果決，遂見用心。詩本力求精鍊，但必要時則可重複。

。關鍵只在：重複得是否渾然天成，不覺累贅？蘇東坡的詞作「永遇樂」（明月如霜）和「水調歌頭」（明月幾時有）是個中表率。陳強華詩中的抒情語調，不僅使節奏流暢明朗，並幫他掩飾了斧跡鑿痕。至於「（他媽的，尿急）」一句，配合上述分析來看，顯然是詩人要「果敢地赤裸裎露」的表現，於是就將最直接的意念坦白的說出了。杜甫和東坡都有「無意不可入」的作品，管管也有此類驚人的語句。陳強華偶一為之，並非隨意。

陳強華担心自己的苦心經營，「刻意的刻飾」，會使他的作品失去「輕灑的神韻」而流於人工造作。詩人有這種自省是好的，但普遍上，他的詩並沒予人生硬的矯情。就抒情詩的掌握而言，陳強華無疑是成功的。他很像古代的行吟詩人，現實生活中有一份不羈與自適，但表現在作品裏的，却是他內心深處的悲歡苦樂。他唱着吟着，有時為別人，有時為自己。

在內容方面，陳強華不再自限於《化裝舞會》的框子。踏出大學的象牙塔，人事際遇的增多、生活感受的加深，他也因而伸長詩的觸角，開展詩的視野。陳強華的部份詩作，已在《蕉風》舉辦的討論會上談過，筆者僅挑選另七首未被分析的「藍色詩集」，略作探討。

「藍色詩集」是陳強華以 Blue 為傾談對象的組詩，目前已發表七首。除前述「和 Blue 一起造夢」外，其他六首為：「1984年終寄給 Blue」（八五年刊於星板「文藝公園」）、「懷念」（八六年刊於星洲「星城」）、「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

（《蕉風》三九二期）、「和 Blue 的電影記錄」（《蕉風》三九三期）及「每句不滿都是愛」（同上）。其中「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一首，筆者曾在應理科大學華文學會之邀的講座上分析過，惜未著成文字。以下的討論，仍將以它作為主線，兼及其他六首。

此一系列詩中的傾訴對象：Blue，究竟是誰？這是個可以回答，但就欣賞作品而言，卻毫無追究價值的問題。在「懷念」和「每句不滿都是愛」二詩裡，我們可以猜出 Blue 是個女子；在「露天搖滾音樂會」中，Blue 是詩人的「知己」。至於其餘四首，Blue 的身份根本不明，更枉論男女了。實際上，Blue 僅是陳強華藉以便利抒情或敘述的「工具」，是真有其人或只是虛構，並不必問。有了這個工具，詩人可以拉短作品與讀者之間的距離，彷彿在讀者耳邊低語、輕吟，傾訴一些他或彼此相關的感受。所以 Blue 可以是你、我，甚至詩人自己。在《化裝舞會》中收有「西瑪戀歌」詩組，傾訴對象是西瑪。這回換成 Blue，應是舊技重施。當然，Blue 一字本身是帶着相當豐富的含意的。

「懷念」一詩的主題是愛情，抒寫戀人離去的傷感。此類意旨在《化裝舞會》裏頗常見，但「藍色詩集」的純粹情詩僅此一首。「每句不滿都是愛」中的感情意旨退居客位，詩人所關心的範圍更廣。

身處現今的時空，一個知識份子除了個己的悲歡，對他的國家、社會不能不有所關心、有所批判

外在環境賦予陳強華的衝擊是蠻大的。工作、文化、政治與經濟等環境在在都迫使詩人百感交集和反省自己。

。「藍色詩集」的關心並非無所不至、批判並非十分具體。畢竟，抒情是陳強華作品的本質，他不是道德家或社評家。因此，他只採取他一貫的表現方式，將所思所感流露字裏行間。

外在環境賦予陳強華的衝擊是蠻大的。工作、文化、政治與經濟等環境在在都迫使詩人百感交集和反省自己。「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是代表作。詩中第一段陳述詩人的回歸故土，帶着理想及心理準備，並隱隱透露他所面對的現實。這份理想當然沒有實現，從首段的：「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Blue／再開始策劃着另一次的遠遊。」到第五段的：「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Blue 啊／真的回來了，摺起理想的藍圖，／開始知道奮鬥，和命運糾紛」，我們看到陳強華心理變化的過程。變化的因素是外來的，詩人一層一層的剖析，意象的使用由象徵到明朗，殊途同歸的指向要旨。首段第三、四句：「街上霓虹燈暗淡，／在怒謗指陳的風雨處」，表面寫景，實際是給承繼而來的內容開路，暗示身處的環境。此類借景喻情的手法，陳強華運用得圓融自如。「每句不滿都是愛」也是以「抬頭望，總有一些灰色的天空／故意遮蓋我晴日般的心情」預告內容。接着，暗淡的霓虹燈，怒謗指陳的風雨和灰色的天空等意象，一一掀開各自的意涵。

「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的現實環境充滿着「經濟不景、黨爭、種族極化……」，更甚的是：

曾經傷及我靈魂的筋骨，  
眼前的，因此痛至心肺  
相似的眉目，稠濃的血緣

權益紛爭，為淺薄的私利樹敵

在這土地進行類似的活動。

這段文字顯然是華族黨爭的註腳。兄弟鬭牆、骨肉相殘、勇於內鬥，使詩人再三的「痛至心肺」。同樣的感嘆，在「露天搖滾音樂會」中重現：

經濟不景，我畢業回國

街市流行黨爭、種族兩極化問題

詩人有着強烈的不滿和悲哀，却又無能為力，只好藉低沉的抒情方式發洩出來。陳強華所面對的一切，正也是你我所面對的一切，我們的感受都同樣的深刻。

此外，工商社會的生活也使詩人自我警惕。「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詩的「霓虹燈」、「社會廣告分類版」；「和 Blue 的電影記錄」詩中的「快餐店」、「繢紛街景」等用語，題示一個物質文明的時空。身心的不自由、靈智的不長進，在「1984 年終寄給 Blue」表露的最透徹。生活的身不由己和戰戰兢兢，詩人如此描寫：

束縛的意志，不能伸張

不敢妄動的慾望，無條件地

服從、遵守和沉默

似乎在整齊劃一的陣列裏

找不到獨特的個人風格

全詩充滿着軍事字辭：「服役」、「征召入伍」、「操作」、「部隊」等。軍紀是不允許有個人行動或自我的，詩人對生活的體驗，竟也如此！甚至「思想再度回到部隊」。於是，他真的恐慌：

太久了，會形成一種習慣

無以名之，  
我的脚步沒有停過，  
只是很規律的操練，  
不敢有犯錯與創造的想法。

最後，僅有一個結論：「我來，／我去，／我又停駐原地。」只有從這些角度來分析，我們才能更深入的瞭解為何「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末段會出現頗低沉的語調：

偶爾也寫詩，無謂地吶喊  
然後揉爛，或摺飛機或船  
拋進熱帶滂沱的雨量中

「飛機或船」呼應原詩首段的「另一次的遠遊」。理想的幻滅與現實的挫折，帶來無奈和感傷，這種情景，各人有不同的發洩方法：「氣壓低沉地覆蓋下來，／廟宇香火鼎盛，／酒吧門庭若市，／心中積壓的不滿，／彷彿霪雨前的天空。」有人依皈宗教，有人及時行樂，盡力尋求內心的平衡與安寧。在「露天搖滾音樂會」詩中，詩人認為搖滾樂「才是坦率的所在」，而「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及「和 Blue 一起造夢」二詩也重複同樣的意象。搖滾樂可以渲洩不滿，可以「吶喊」、「抒情」、「傷感」或「奮發」（「和 Blue 一起造夢」用詞）。

「1984年終寄給 Blue」終了的低沉情緒不是陳強華作品的基調。「雖然在今天是顯得不太肯定」（「和」詩第三段末行），但是，「基於愛，我們不滿／一切都太安於現狀」（「每」詩第五段首二行）。「私自制定的價值觀／在我們的法典中特別強調」（「和」詩第二段末兩行），這是必要的

。「愛」的字眼時常出現在陳強華的詩中，那是他所要強調的，更是他自己消沉時振作的救生圈。活着既是如此痛苦與不由自主，如果不自我勉勵，便會很快的在人潮中消逝。因此，詩人必須提醒自己：

造夢的癱架仍舊堅固  
石在，火種在。夢在，理想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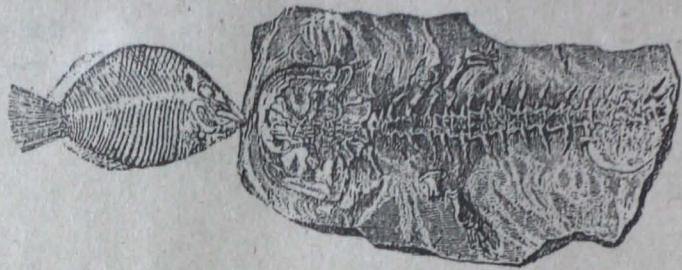
詩人在「和 Blue 一起造夢」詩中寫得很清楚：「夢有別於造夢，一直地強調／細心策劃、精心操作／構造夢的輪廓和支柱」。空想不必花費力氣，理想却得努力不懈。詩人遂自令他失望與沉淪的現實中振奮起來，為一些還未死去的理想而活着。「那年我回到馬來西亞」詩裏的句子：「開始知道奮鬥、和命運糾紛」、「開始有了期待、馴良地／和着陰涼的雨急睡去」，就不僅僅是自我安慰的文字了。

這是陳強華近兩年來的真實感受和領悟。儘管有許多不滿與無奈，卻也不能盲目傷感。由於他的坦白流露，讀他的作品，我們遂能感受他的悲哀（許多時候，也是我們自己的悲哀），甚至他帶來的溫暖。「藍色詩集」標示陳強華的另一個蛻變期，雖不急遽，但亦非難以覺察。陳強華是很清醒的寫詩，知道自己的方向。在他另一首詩作：「類似內省經驗」裏，有兩句筆者認為足以代表詩人對這時空的關注之情，且可以作為本文結語的，那就是：

如果我曾在詩中有點甚麼  
都是因為這個時代

一九八七年正月於國都

# 自 謾 謾 老



中國名書畫家劉海粟先生今年已是九十一歲，他在書畫上的落款更妙，是「百歲開一」。我仔細推敲，才發現「百歲開一」者，就是「向百歲邁步走去，才走了一步而已！」

\* 姚拓

當我未滿十歲或者十一、二歲的時候，認為一個人活到三十歲，就可以列入「老人之列」。（也許在那個年代，能活到三十歲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的大哥四十歲時逝世，我得到這個消息，不禁失聲痛哭；哭了一陣之後，又覺得大哥能活到四十歲，雖非高壽，但也不算低壽了。那時候我剛二十歲。

有一件事，迄今仍認為是我一生中的過錯之一。一九五〇年我由南京與我的三哥分手。我輾轉來到香港；三哥則帶着三嫂與孩子到達中國的西北。我到香港時才二十多歲，正是年富力壯之年，但香港這個彈丸小島，忽然多了一百多萬的「難民」（當時我認為最難聽的名詞），而那時的香港工商業尚未起步，找工作比登天還難，幾乎一日三餐都無法自給。所以，我接到三哥由西北寄來的信，問我可以不可以也來香港時，我心裏想：「唉！你的年紀那麼大了，而且又攜家帶眷，來到香港後一無資金，二無工作，用甚麼方法謀生？」當即覆信給他，叫他不必來香港受罪。想不到這封信斷絕了他南下的決心。一九五〇年六月以後，

出境更加困難。他和他的一家人就永遠留在內地。其實，那年我三哥才四十歲——用如今的眼光看來，他應該屬於「青年」的行列。假如那時我有今日對年齡的不同看法，一定會鼓勵他馬上南下，說不定會完全改變他的下半生。現在，三哥已作古五年；每念及此事，不禁心中愧疚不已。

我舉以上的兩個例子，只是說明當我年輕時，認為四十歲以上的人，都是「老頭子」。後來，我有了兒女，從兒女的閒談中，知道他們對比他們年紀大的人，也與我以前的看法完全一樣。有一次，我問我的兒女：「陳伯伯年紀大了嗎？」「大啦！」他們毫不思索地一致回答。我又問：「俞伯伯老了嗎？」「老啦！」那還用說！」其實，那時陳、俞兩位老友記也不過四十二、三歲。我們一群朋友中最年輕的是白垚，我問他們：「白叔叔呢！」「也老了！」我聽了之後不禁啞然失笑，怪不得我年輕時對年齡有那麼大的錯覺，白垚那年剛三十歲！

另外，前天（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我到蘇坡為南馬文

藝研究會舉辦的第三屆「青少年文藝營」去講演，主持人是年紅先生。他對大家介紹時說：「姚先生永遠不老，三十年前他在波德申、金馬崙曾舉辦過多次文藝生活營，我當時是營員，……」他所說的「永遠不老」，正足以說明三十年前他看到我時，已把我列於「老人」之列，原因很簡單：年紅三十年前還是十多二十歲的小夥子，他那時候看到三十多歲的人，都可以算是「老人家」了！

一九八七年，是我六十五歲的開始。說來可能年輕人不相信：一個人活得越老，他反而覺得越年輕。在我所認識的老友記之中，有的高壽已過了八十歲，仍然認為自己年輕得很。我現在六十五歲看八十五歲的人已是老態龍鍾，說不定有一天我活到八十五歲時，也和他們一樣，認為自己仍然不老。前兩個星期，我和一群書畫界的友人們聚餐，年紀最大——不，應該說是最「德高望重」的，是八十三歲的黃子貞先生，其次是八十二歲的李秀添先生，另外還有杜存禮、莊金秀、鍾正山先生等人，年紀最輕的是二十八歲的吳亞鴻先生。大家

閒談到「老」的問題。我說：「古時候的人判斷年齡，是以鬍鬚的黑白、長短來衡量的——所以，今天在座的各位仁兄，應以有無鬍子與頰腮白淨為標準，來判斷年齡的高低。」

衆人聽了，無不哈哈大笑，因為在座十餘人中，留鬍鬚的只有小弟吳亞鴻一人。其他的人，都是「白面書生」，尤其是子貞兄與秀添兄二人的臉上，更是刮得乾乾淨淨，汗毛俱無。其中最不肯認老的是杜存禮先生，他不但口頭上不認老，連衣服都十足「青春氣派」，白衣白褲，棱角分明，矇起眼睛遠遠看來，不啻翩翩少年也！

秀添兄更是老當益壯，他今年寫的書法，落款是「年方八二，秀添。」「年方八二」者，與「年方二八」相同，譯成白話就是「咱剛剛才八十二歲」！無獨有偶，中國名書畫家劉海粟先生書畫上落款，也是「年方八十」或「年方八五」。今年劉先生已是九十一歲，他的落款更妙，是「百歲開一」。我仔細推敲，才發現「百歲開一」者，就是「向百歲邁步走去，才走了一步而已！」

！」

經過我仔細地觀察，發現每一位老人家都不認老。即使他或她在口頭上說：「老了！不中用了！」其實，都是「自謙」之詞——你真的說他們（當然包括我在內）是「老頭子，老太婆」，或者背後說他們「老而不死」，他們說不定會「恨」你一輩子。

現在醫學昌明，「人生七十古來稀」已不算稀奇。只要保養得法，天天運動，老人們自況的「人生七十才開始」，並不是胡說八道。香港名畫家楊善深先生，今年七十二歲，每天早上必定去海濱游泳，不論陰天晴天，也不論春夏秋冬，即使寒流來臨，冷風刺骨，海水如冰，他照樣去游泳不誤。前兩年，我和他還有他的一個學生劉君，一同去波德申海濱旅行，楊先生一個人沖着海浪向大海游去，竟然游得遠遠地看不見人影，我以為會出事情，想到附近的警察局報警派船追尋，他的學生劉君笑着說：「不必大驚小怪，楊老師會游回來的！」一個小時後，他又游了回來。我問他：「你不怕浪大嗎？」他說：「浪越大越好！」出自七十歲人的口中，而且是我親眼親

見，真是「信不信由你」！劉君還對我說，楊先生每次和學生們爬中國的黃山（爬了好多次了），總是他一個人在前面帶隊。如果有那一個學生領先，楊先生會趕上去，走在最前面。後來，學生們知道了他的脾氣，大家心照不宣，就老老實實地跟着楊老師向上爬。我聽了後笑着對劉君說：「楊老師就是憑着這個牛脾氣，才把他的畫畫得如此出人頭地！」從這個小故事中，也可以看出「老年人」的心情一點不「老」。（附注：楊老師最小的兒子，今年才七歲。）

還有一個在年輕人看來是荒唐可笑的故事。我有一個老友記，今年也是七十「高齡」（用這兩字來形容七十歲，在我認為頗為刺眼），不但才高八斗，下筆如有神助，倚汽車可萬言，而且家財萬貫，可惜他無兒無女——當然也沒有太太。我勸他趕快結婚，好生個後代承繼他的家產。你們猜他開出甚麼條件？他的條件是：新娘不得超過十八歲，鄉下姑娘最好，生一個孩子有多少財產津貼。至於新娘生孩子後是否和他同居，則不過問。」我很

認真地說給我的朋友們聽，想給那位老友找個如意新娘，問來問去，徒惹聽的人哈哈大笑，迄今仍沒有一個人來應徵。「人生七十才開始」，用之於這位老友記身上，可以說是最好的印証。我故意挖苦他說：「你再不結婚，你的財產就會白白送給銀行！」他卻悠然地回答：「急個啥！緣份還沒到呢！」

另外一個故事，我有一個姓馬的老朋友，大概在一九七〇年左右，他那時大約有七十歲，我和他開玩笑說：「馬老，你要不要找一個如夫人為你暖腳？」我只是當時暗扯胡說，他卻把話當真，嚇得我好久不敢到他家去閒坐，一來是怕他向我追問此事，二來是怕馬太太（也是七十歲了）用掃帚把我趕出門外。

「少年情懷總是夢」！其實，老年人情懷也是夢！當一個人年少的時候，總以為自己老了，以為自己「變成大人了」，相反地，真的等你活到七老八十時，你覺得世事如雲烟，七八十年的歲月，只是一眨眼之間的事，所以你反而覺得比年少時年輕。老人們不肯認老，也許理由正在

於此。

甚麼年紀才算是「老」？沒有人為「老」字下過「定義」。孔子曾說過這樣的話：「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

二千多年以前古人的話，不見得句句正確。現代的人，三十而未立的人多得很，有的還正在讀書，有的還沒有正開始工作。「四十而不惑」倒是真的，因為人一到了四十歲，就變得頑固起來，凡事自有主見，不肯接受別人的意見，所以他「不惑」。至於「五十而知天命」，換句話說：「五十歲了，認命吧！」現在更是行不通，起碼對我來說，五十歲時我自以為還年輕得很。那時我的一個在小學同年紀的朋友對我說：「我老了，就要退休了」。我很奇怪地大聲對他說：「五十歲你就退休？我還有許多事情還沒有開始呢！」今天閱讀南洋商報，發現日本商業界巨子名列日本第十六位的億萬富翁中山秀雄先生，在他五十二歲那年（亦即距今十八年前），才開始創辦日本太陽綠藻素有限公司

，短短十八年，居然成為世界的富豪。假如他相信「五十而知命」，他也就沒有今天的成就了。至於「六十而耳順」，古人解釋是「耳聞其言，而知其微旨」，「聲如心通，不思而得」，用老粗的俗話解釋就是：「你一翹尾巴；我就知道你要拉甚麼屎！」這句話倒說得很對，六十歲以上的人，「吃的鹽比你吃的飯多」，你一開口說話，他就知道你的來意是甚麼，所以我會說過，我現在這個年紀（六十五歲）如果去做算命先生，雖然從沒有摸過紫微斗數，包管算起命來，準能信口開河，說得頭頭是道，把聽的人嚇一大跳，說不定以為是神仙再世。其實，啥學問也沒有，人老鬼精靈而已。所以，當你以後和老人家同座時，你別看他老人家坐在一旁閉目養神，對身外事物好象不聞不問，那你才錯了呢，他老人家早已耳聽八方、眼觀四面，一肚子的古怪精靈，只是他瞇着眼睛，不說出來吧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等我到了七十也許到了八十歲才能體驗出來，到那時才告訴各位吧！

# 女子的哀愁



\*胡瑞蔭

舊時的閨女真可憐，如崔鶯鶯、杜麗娘。未出嫁之前，閉鎖深閨內，日日得見的不外是父母親和隨侍身邊的婢女：崔鶯鶯身邊有紅娘，杜麗娘有春香。崔母治家之嚴，「三尺童子非奉呼喚，不敢輒入中堂」，事緣崔父貴為一國之相也。杜麗娘終日在繡房內刺繡，繡得累了，「打綵」（眠也）去。睡醒了繼續再繡罷。再不，讀詩書。杜麗娘第一天上課遲到，塾師教訓道：

凡為女子，鶯初鳴，咸盥、漱、櫛、笄，問安於父母。日出之後，各供其事。

她們可以行動的範圍，看來是自閨房至中堂或書房再返閨房。崔父病逝，崔母帶領子女扶柩返鄉，因路途受阻，暫宿普救寺西邊屋宅。見鶯鶯鬱鬱寡歡，遂吩咐紅娘「看前邊庭院無人，陪小姐閒散心立一回去」。崔鶯鶯才有機會遊園。杜麗娘是因為父親下鄉勸農，有春香從旁慇懃，瞞着母親去遊園。庭園對她們來說，就是最大最美最自由的天地了。這種天地若真能令身在其中

的紅顏佳人開懷解悶，崔鶯鶯就不會哀嘆「花落水流紅，閒愁萬種，無語怨東風。」難怪驚艷的張君瑞經不起「他臨去秋波那一轉」，而「意惹情牽」。杜麗娘也不會在遊園的時候，感歎「良辰美景奈何天，賞心樂事誰家院」。柳夢梅怎得以「則為你如花美眷，似水流年，是答兒閒尋遍。在幽閨自憐」等寥寥數語，即挑動芳心。

現代的女子又如何。林語堂先生曾經這麼說過：

美國女人在一切不重要的東西那方面，是比舊世界的女人更前進的，可是在一切重要的東西這方面，所佔的地位是差不多一樣的。

友人說：十年前靈犀相通的情人，如今生死不相聞問，應是情敵的兩個女子，至今仍舊互通魚雁，雖然十年來兩人從未謀面。應該哈哈哈大笑三聲，以示慶賀。跟着話鋒一轉，說：我們都屬同一陸塊，所以可以感覺到對方的痛，明白嗎，痛。英藉古人語「

莫問喪鐘為誰敲」，說的就是這個道理。這世間，人情濃淡轉變倏忽，叫人感到時冷時熱。現在回頭看，過去就像一場病。難道說每個人一生都在害這種忽冷忽熱的病？

我，我啞然。

惜春聽說妙玉因心神不定，坐禪時「走魔入火」，暗想：「我若出了家時，那有邪魔纏擾？一念不生，萬緣俱寂。」好個「一念不生，萬緣俱寂」。奚淞的哪吒在剖骨剜肉謝親之後，還想要一個形體，是「念」在作祟。然而，「萬緣俱寂」是不是哪吒去除肉身之後所得的自由？「自由到想哭泣的地步」？他說：「我的記憶以及記憶中的血腥都遠了。可是多麼空漠啊……」

若是，哪吒的心路所劃下的不正是一個圓軌麼？只差在形體的變化：起於肉身，歸於蓮花。女子的命運之軌，也正如哪吒的心軌？也是一個圓，一遍又一遍的重複，不得伸展開去，成一直軌？

我，我也不知道。 □

# 雨 (不是微型小說)

\* 完顏藉

發完稿，王先生望望壁上的大鐘。九點半，是下班的時候。他把一堆當天的老報紙，硬硬塞進一個大信封。想起今天的報紙，便有一種「老」的感覺（那個中間人告訴他：年輕的沒有，都是二十幾的）；真可怕，才二十幾，便須折舊。他頓時有了被塞進大信封的感觸。春夏秋……他有一股淡淡的秋意。秋來了，冬會遠麼？他近來時不時照鏡子，看看這張臉，刊登的是不是盡是昨天的消息。是有點皺了；但他怎樣也不願被人塞進大信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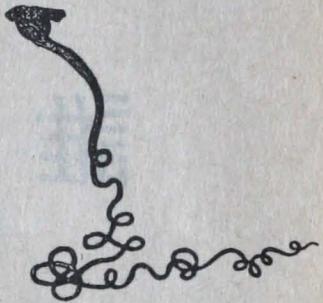
推開辦公室的前門。傾盆大雨正哇拉哇拉叫喊。他手中沒雨傘，將就用那堆老報紙遮頭，急急忙忙朝巴士站走去。剛走一半，一輛巴士，擦身而過，地上的積水四射，淋了他一身。看來，搭巴士回家是不成了。他以老報紙，庇護着頭，等德士。那是一條晚上——尤其是下雨天德士最少出沒的小路。天若有情天亦老，老天偏是無情，他隱約担心明天他的腿會突然痛風。一痛風，他連走路都艱難，到那時刻，就非向附近的那個西醫求救不可。腿上打了一針，馬上見效。記得上次去看一個中醫，那老傢伙一言不發，也不先問問病情，把替他把脈。最後一面開方子，一面囁囁囁囁地說：「你腦子逐漸退化，腎弱，心臟有問題……」盡管那老傢伙叮囑他服了第一帖藥後須再來兩次。但他服了第一帖

，之後，便始終沒有再去。他的結論是：中醫遠遠不如西醫，他自認健步如飛，腦筋靈活不減當年，心臟也許差點，但這只是也許而已，他一點也沒有不對勁的感覺……他請教過西醫，並經過介紹，到過醫院作全身醫藥檢查。檢查報告說，心臟沒問題；尿酸稍過多，是造成痛風的主因；膽固醇高云云。（編者先生：看來人類的苦惱，不勝枚舉，各種各類的警告，使生命顯得更加複雜。別吃牛油，牛油阻塞閣下的血管；不要吃動物的內臟和鹽，否則體內不良的膽固醇必然囂張；鷄蛋會毀你的心臟；糖腐蝕牙齒；咖啡叫你失眠；喝酒壞肝臟且容易引發心臟病；抽煙會惹上癌症；好色足以傷身；沒有性生活使人瘋狂……讀者公孫漁上）

他想，人生的威脅也着實多；生活的戒律應該也包括這麼一條：規規矩矩正常生活，最終同樣招致死亡（Normal living kills you in the end just the same.）。

一陣冷風吹來，切斷了他的思路，他驚覺他仍在雨中，等德士。頭上大信封內那堆老報紙建立起來的防線崩潰，雨水滲透整個頭。說時遲，那時快，只見一輛亮着青燈的德士，由身後徐徐駛來。他取下頭上那個連同老報紙幾乎一道潰不成形的大信封，朝向駛來的德士招搖。德士在他身旁停下。他正要打開後座車門，準備鑽進德士。突然撲的一聲





，有甚麼物體撞中他的背部，他應身倒地，大信封脫手，眼鏡飛落。待到撿起仍然無恙的眼鏡時，發覺鼻子流血。站起身子，轉頭一看，一個十一二歲男孩，正人連腳車倒在地上。他怒不可遏，一記猛拳，朝那男孩揮去。那小子闖了禍，早就嚇得臉無人色，腿上挨了一拳，哇得哭了出來。德士司機探出頭來，看看並不妨事，便催王先生上車。

癱瘓在地上的那些殘廢了的老報紙，他也懶得收拾，坐進車子。

「阿伯，要去那裏？」德士司機問。

對五十出頭的王先生，「阿伯」是個極具顛覆性的稱呼。他狠狠地瞪了司機一眼。這傢伙少說也四十開外，竟然好意思叫跟他年紀差不了多少的人作阿伯。「大巴窑！」他悻悻地回答。

車外，雨還在下。雨，雨，雨，惱人的雨。

司機默默地駕駛，似乎想心事；乘客一言不發，剛好也在想心事。

德士在雨中穿梭，在患失眠症似的路燈底下，穿街過巷。司機這時有如午夜夢迴，猛然向擋風鏡外望，口裏喃喃。車子又走了約摸四分之一個時辰，司機覺得形勢不對，把車子駛到路的邊沿停下，向車窗外仔細一看，壞了！今晚有沒有搞錯？怎麼把車子駕到兀蘭來了？搭客明明說是

大巴窑，豈知鬼使神差，糊里糊塗竟來到了兀蘭！

司機回頭帶着歉意對客人說：「今晚你倒霉，我想到我也一樣倒霉。明明要去大巴窑，如今卻上兀蘭來了。」說罷，只好把車子掉轉頭，摸索着半明半黑的街道，向大巴窑奔馳……。

王先生懷着一肚子火，付了應付的車資（司機要他多補貼一點但遭拒絕），逕自朝老家的路冒雨疾行。他埋頭思量今晚的遭遇，壞的比好的多；好的是在那個時刻那個場合能搭到德士，其它盡是壞事：那雨那趕去投胎似的小雜種害得我鼻子流血那神不守舍的德士司機那氣人不過的一聲阿伯。今晚像是他一生的寫照：壞的遭遇佔了生命的十之八九！他越想越氣，越想越頹喪。他最恨那些自認還年輕且喜歡稱呼別人為阿伯的傢伙。恨他們不醒悟：他們一出娘胎，便走向老路死路老路死路老路死路死路。回家時，他可能問老伴：「你看我真老態龍鍾麼？」她多半會回答：「沒有的事。你心理作用。」「那為甚麼有人叫我阿伯？」「他們是尊敬你。」尊敬，尊敬個屁！他走在路上幾乎罵出聲來。罵那些人從來不會停下來想一想，春天不是永恒。秋既來，冬也就在轉彎處了……。

（稿於一九八七年一月十八日）

# 誰的損失？

——日本大使館之電影活動

\*公羽介



《天國與地獄》

在國內看日本電影，有沒發現是件不太容易辦到的事情？除了期待一般商業院線一年「施捨」個那麼兩、三部，另一個能夠達到目的之途徑，恐怕就唯有通過日本大使館舉辦的一些電影活動，才有機會觀賞到了。

據悉，日本文化協會其實每個月也像法國文化協會、英國文化協會，以及歌德文化協會等一般，亦排期推出日片，以促進文化交流的。

可惜對於非日人觀眾，卻「好像」只歡迎那些報名繳費在該協會學習日文的學生。要不然，便不會不似其他的文化協會——甚至蘇聯文化協會——經常在英文報章例如《馬來郵報》、《星報》，或《新海峽時報》上的城市動態版，刊登有關電影放映的

消息了。

這樣的消消息，如果我沒記錯，近四年來應該一次也不會出現過。

而電影放映消息公諸於報端時，則是日本大使館每年舉辦日本電影節之刻。亦僅在這一「重要」的日子，大眾才覺得是被需要，因為到時可免費進場觀賞影片。

可是，免費進場的觀眾又被分成兩個等級，即為有票的和沒票的。他們之間的差別，就是沒票的必須先讓有票的進場，等到接近開場時，才允許沒票的亦跟着進場。

當然沒票的都該怪自己太遲按照公佈的消息前往指定處領票，或是根本就太懶沒去領票，所以總要尊重付出勞力、時間等代

價的領到票的人，禮讓他們優先入座。

這兒無意非議日本大使館的做法——雖然全部大使館舉辦類似的活動，只有它與衆不同是堅持憑票入場的——但是，取消憑票入場，而採取「先到先入座」的方法，是否更替彼此（觀眾不必多跑一趟去拿票，館方也不用多花錢去印票）省上一點麻煩和不須挑起「不平等待遇」的難堪感受呢？

況且，即使觀眾甘心親自跑一趟前往指定處領票，也並非往往能夠稱心如意的；可能是本人倒霉吧，彷彿每次儘早打電話去詢問，所得到的答案都是「票已經發完了，下次請早」之類令人掃興的話。

再說，拿到票的人也不見得一定出席，而沒有拿到票的人反而可能因此裹足不前，由於有教養和奉公守法的觀眾很難不抱着這種心理：

「不是指明憑票入場的嗎？沒票前往，萬一不給進場，豈不是當衆出醜和白跑一趟了嗎？」

大使館或文化協會舉辦此類活動，不外是希望愈多人來接觸他們的文化愈好，如果憑票入場竟會給當地人多製造一些無謂的困擾，日本大使館是否願意考慮將之取消，或是代之以比「先到先入座」更理想的方法呢？

日本大使館去年舉辦的電影節，的確是以黑澤明的電影作專題。十月時，記得我在《蕉風》對有關事項提過一些看法：

「……可能……才三部片子，數目是少了些，等到稍後節目敲定時，但願會有所添加。因為類似的『黑澤明電影節』，今年七月廿六日至八月四日在新加坡舉行時，偏放映了十部他早期的片子，為何一水之隔，卻就有了天淵之別呢？」

而事實是，去年分別在十月廿四日、廿五日、卅一日，以及十一月一日在本地放映的黑澤明早期影片，也的確比未敲定名單中的三部多出了一部，即為《蜘蛛巢城》、《椿三十郎》、《天國與地獄》，和《隱藏在山塞中的三惡人》。

自然，四部和新加坡放映的十部互比，中間相差的數目還真的不小。

在放映《蜘蛛巢城》的晚上（十月廿五日），一位滿懷高昂興緻準備重看本片的朋友，當發現使用的拷貝竟是經過大加刪剪的電視上映版本時，立時氣得看不到一會兒就走出門外去透風消氣。

沒想到又在門外碰到一位大使館的負責小姐，他向她抱怨時，忍不住也順便抱怨為何他們舉辦同樣的電影節，卻偏要厚此（

新加坡）薄彼（馬來西亞）。

那位小姐的澄清，或許任誰也難以想像，結果竟會是：馬來西亞人不懂得品賞一些格調較高的片子，故不得不特加過濾，只選適合他們口味的來放映。

而我那位朋友，必然是氣上氣了。

那位小姐的一番說詞，我直接的聯想是，姑不論馬來西亞人的品賞能力高不高，日本大使館舉辦電影節的目的，吸引更多人來觀賞的重要性，似乎遠較向本地人介紹日本電影精緻文化的一面為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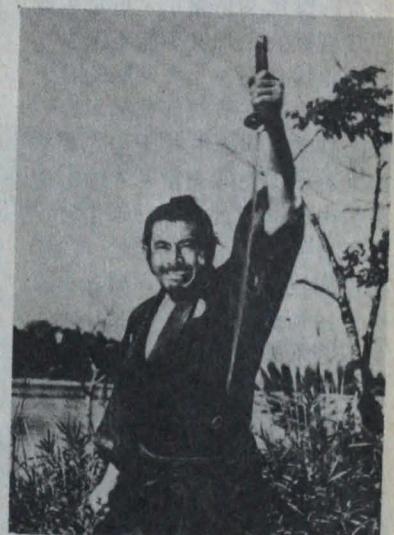
易言之，只要電影節辦得成功（以人數的多寡的量來衡量），犧牲影片的素質是在所不惜的——如此的文化交流態度，確實是日本大使館所想抱持的嗎？

那位小姐的說法，或者有人認為過於一面之詞，問題是，我另外一位朋友遇見的另一位負責小姐，亦像重播的錄音帶一樣，作出了幾乎大同小異的「結論」

提出上述的嚴厲批評，希望沒人誤會我藉此替朋友出氣，要是黑澤明、小津安二郎等日本導演並非我喜愛的人，我才懶得去管這碼子閒事呢！

而且，按照上述兩位小姐的選片標準，個人覺得最精采的小津安二郎（她們可曉得他是誰嗎？）影片，怕只怕是死都沒可能

在本地的日本電影節現身了——我承認，這絕對是本地觀眾的損失，話說回頭，難道這又不是日本大使館在推動文化交流方面的損失嗎？



《椿三十郎》

只要電影節辦得成功，犧牲影片的素質是在所不惜的——如此的文化交流態度，確實是日本大使館所想抱持的嗎？



## 二月份節目簡介

\* 公羽介

關於「馬來西亞藝術電影會」每月節目的簡介，有時真的認為是件苦差事，因為偶爾其中一些電影雖然不是爛片，可是也並非我喜歡的，却又不能不至少三言兩語提及它。「更頭痛的是，由於必須趕在放映前截稿，萬一碰上我未曾看過的片子，也照舊得硬着頭皮上陣充當別人的『觀影指南』；老實說，的確十分違背私人的意願。」問題是，為了對這個我國唯一的電影會表示支持，我本凡人一個，苦水吐過，又只好乖乖的向大家報導它二月份的電影活動了。如果寫得不好或者有錯，那該是我表現不佳，大家可別懷疑電影會諸義務服務委員的誠意和品味。請踴躍參加成為會員，少了大家的支持，電影會一定很難辦得更好。

### 1. 《表錯七日情》（1983，香港）

誰都沒法預料本片是出產國該年度瘋狂賣座的片子之一。這部低成本製作，主要敘述鍾鎮濤受公司指派，前往欠債人家裏「長駐」不走，因此和鬧家變的女人葉童發生了一段惹起觀眾不少笑聲的戀情。

本片是導演張堅庭後勁乏力之前，少數佳作之一，或者有人覺得它充滿大男人主義，但是為了葉童的清新，還是不妨一看。

\* 放映時間地點：二月六日晚上八時於馬來亞大學實驗劇場。

### 2. 《吟公主》（Ogin: Her Love And Faith, 1977，日本）

這部熊井啓執導的片子，由於資料不詳，憑着英文片名，我只能猜測它就是《吟公主》。如果沒錯的話，那它乃透過一個茶室宗匠的女兒——吟的曲折愛情追求為線索，展現了日本古代的社會橫切面。

在影片中，女主角表面上溫柔、恬靜，和含蓄；事實上，為了追求自由，她却不畏權勢、勇於反抗。

\* 放映時間：二月十日晚上八時於英國文化協會以及二月十三日晚上八時於 Institut Pengajian Tinggi 講堂。

### 3. 《午後之戀》（L'amour, L'apres-midi, 1972，法國）

伊力盧馬執導的《道德故事六部曲》的最後一部。其他幾部

，為《克蕾之膝》和《慕德之夜》等。故事描寫一位男子即使在午餐時間，經常望着街上的女行人作出非非之想，可是由於婚姻家庭愉快，始終不影響他正常生活的運作，直至一位朋友的前度情婦突然來訪，他的幻想到底有了真正的考驗機會。

全片表現了伊力盧馬六部曲中一貫的表似簡明，其實內裏人性極盡曲折的含蓄之妙的優點。

\* 放映時間地點：二月十七日晚上八時於英國文化協會。

### 4. 《受污害的女人》（Silkwood, 1983，美國）

大家盛讚演技出色的茱麗史翠普演出，我衷心欣賞的，除了《蘇菲的抉擇》，就是本片。此外，本片的女配角雪兒的演出，也同樣頗為吸引人。

這部涉及核害問題的影片，我們看到一位普通女性良知的覺醒，和如何建立起她的道德勇氣，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周遭環境基於自私的心理，怎樣的自欺欺人，和姑息養奸。核害固然可怕，人心亦不見得盡是真善美。

\* 放映時間地點：二月廿四日晚上八時於馬來亞大學實驗劇場。



# 寄泊站

## 韋暉短篇小說集

韋暉，原名區文莊，祖籍山東，一九一三年生於香港，一九三七年南來後，以「上官羽」筆名發表作品。他的生活經驗十分豐富，從中汲取素材寫成小說，無不可觀。

本書是韋暉多年創作的結集，內收十篇短篇小說，對小人物的生活和心理描寫，非常獨到。 蕉風文叢 • 定價四元

郵購處：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馬大散文集

何國忠編

這是第一本馬大學生的散文結集，由他們自資出版。裏頭告訴你許多這一代馬大學生的故事，以及他們的情感與思考。

本書的作者有十二位，他們是程可欣、鍾石均、化捨、林若隱、孫彥莊、何國忠、莊松華、籠中鳥、林添拱、朱旭龍、陳全興和羅麗琴。

澤吟叢書1 • 定價四元

郵購處： Koh Yok Hwa  
27, Jalan 6/30, 4600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賈平凹：不描白不描

《心迹》

散文集

賈平凹

四川文藝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八月出版

三三九頁

人民幣一元八十四分

\* 謩克

應付。

《平凹文論集》內收三十餘篇短文，有他自己書的序和跋，有對他人作品的短論，有小傳，有書信，顧題思義，皆與文藝有關。不但有見地，也可以看出自覺性的高強，連我這種通常抗拒談文說藝文章的讀者也讀得津津有味。他認為「作家並不是希望評論家一味地說好，因為世上是沒有十全十美的東西。愈是有個性的東西便愈是長處和短處一樣地明顯」。對自己的要求是，「總想寫得簡練一些，拙樸一些」。他擅長不寫之寫，提出「不寫的地方，正是作者要寫出的地方」，又說「天是一個空白，卻看出許多內容來」。是個愛書人，「書中的人對我最好」，除了書也愛畫和戲曲。「中國散文的一興一衰，皆是真情的一得一失。……現在的散文要振興，關鍵是為真情招魂。」

理論可以是空口說白話，反正場面話誰不懂得說。賈平凹這些話卻是從實踐領悟來的心得，結結實實，句句都可以從他的散文，情真意切，心思細，心胸闊，觀察微，文風簡，確是大家手筆。《心迹》的《初人四記》不但是他最佳代表作，也是五四以來成就最傑出的散文之一。

四記是《記喜》《記怒》《記哀》《記樂》，寫童年往事。由家族寫起，奶奶死了，父輩兄弟分家，「各家的財物，用具，米麵油鹽，雖互有往來，但已是

有借有還，幾個大點的堂兄堂姐也來我家說笑趣鬧，吃飯時都借故走了」。「繁鄰的三間房裏，遷來了一家人，男的姓韓，單字名久，女的不知姓名；一個女兒也是六歲，她娘喊她是『花子』，像貓的名字，她也長得像隻貓兒，圓圓乎乎的，拿大眼睛看人。」沒想和這家結了不解之緣，文革時還認了韓久作乾爹，住在條子溝。這之前常和花子兩個玩，「貓身」到處竄，八月十五夜裏去偷瓜，與守瓜園的老頭熟稔起來。「老頭死後，我們常作夢到他的瓜園去，醒來就哭，娘聽了巫婆的話，削了幾個桃木橛釘在老頭的墳上，說是不讓他陰魂糾纏。我和花子悄悄去拔了，對着墳說：『爺爺，我們也開個園子，你來給我們看守吧！』就在花子家門前開墾了一片地，我們種了菜蔬和花草。果然菜長得很嫩，花兒也開得紅也是，白也是的。花子娘也覺得奇怪，說我們能幹，我們知道這全是虧有爺爺靈魂在看守着。冬天裏，我喜歡雪花，曾經偷偷掃了一堆種下去，但沒有收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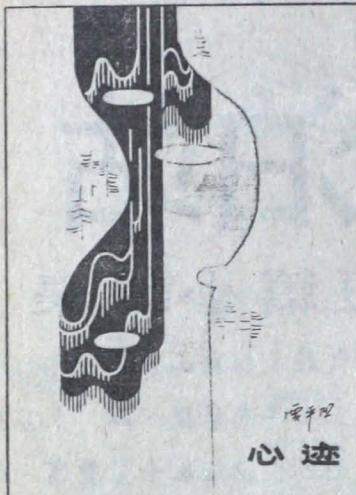
引了這麼多，竟還是《記喜》。裏面尚有一段對話，太純美了，不能不引：

「天是甚麼呢？」

「天是甚麼都沒有。」

「就像這水一樣嗎？」

「是一樣的吧；沒有鳥兒，沒有魚兒，它們就一樣了。」



真是孤陋寡聞，直到看《野山》方才知道有賈平凹。他的原著叫《鷄窩洼的人家》，看了電影想找來讀，不獲，卻找到一本《心迹》。八五年八月出版，後來又找到同年十二月出版的《平凹文論集》和八一年五月的《賈平凹小說新作集》，總算對這位產量驚人的大陸新秀略為認識。陝西人，五三年出生，從事寫作十數年，出了十本書，除了上面提過的三本，還有《山地筆記》，《賈平凹小說選集》，《月迹》，《愛的踪迹》，《腊月·正月》，《西安散文選》和《野火》。這些書香港不見有得賣，我最心心念念的《鷄窩洼的人家》收在《腊月·正月》，幸好在一冊中篇小說年鑑找到。此外原載八五年第十期《人民文學》的《黑氏》收在香港當代文學研究社出版的《性苦悶者的獨白》——令人啼笑皆非的書名，輯在一起的另兩篇他人的作品也不好，《黑氏》卻是近代中國短篇的極精品。

從不知道賈平凹到知道原來賈平凹已經寫了這麼多，不過幾個月間的事，於驚喜之餘，不免手忙腳亂。是寫得真好，就手頭三本加散篇《黑氏》和《鷄窩洼的人家》已有觀之不足之感，實不能想像真十部都找齊要怎麼去



好像已經有人這樣說過了，是誰一時之間卻記不起來。反正引用別人的話向來不犯法，何況千真萬確，拾牙慧也心甘情願：西西是香港文壇收保得最好的秘密。原是英文，直譯「最好」有點別扭，卻可是雙關語。中國學生週報時代寫《路邊社》，香港影畫時代寫《開麥拉眼》，也沒有收在單行本，看過的大概都記得。是真好，要不然勞勞碌碌廿餘年，怎麼還會歷歷在目。

出單行本是很後期的事，早期只有一本《東城故事》，沒看過，寫的不知是類似《夢斷城西》的香港版羅蜜歐與朱麗葉，還是那間鬧鬼的戲院。素葉出的幾本，《我城》一早絕版，新近聽說可能再印行，而且是完整本，希望成事。倒是《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在台灣獲獎，洪範書店抽了《交河》和《春望》的短篇小說結集出版，似乎流傳得比較廣。今年四月洪範又出了本《鬍子有臉》，內收十二篇創作一篇序另附錄一篇何福仁的訪問。其他作品曾在香港發表不詳，點題篇《鬍子有臉》遲至五月十五才在大拇指登場。除非是作者的選擇，否則不無感概，應了「本地薑不辣」——而不是說「不是猛龍不過江」嗎？中國人成語滿天飛，有時順手拈來感到非常

## 收保得最好的秘密

《鬍子有臉》

小說集

西西

台北：洪範書店

一九八六年四月出版

三一二頁

新台幣一二〇元

\*邁克

方便，有時只令人大惑不解，因為太面面俱圓。

《鬍子有臉》代序《看畫》引了古希臘哲人一句話：人不能兩次踏進同一條河流。我們有一種針織的花樣，名字叫錯到底，不知道失傳了沒有。《看畫》寫的是畫，卻處處見文學的影子，互補互襯，明顯如「高更的平塗，完全像散文體系的小說」，分明相映相傍。再如懷疑陳洪綬水滸人物頭上插的即是茱萸，辨出《搗練圖》的「對鏡貼花黃」，都是虛筆實寫，而最後承認喜歡細節詳盡，則完全是她自己作品的寫照。

古今中外一視同仁，原就是西西的特色之一，早於《瑪莉亞》已見端倪。六十年代的知識份子大多愛讀歐美名著，是五四運動開的風氣，喜歡電影如西西，應該更加熱情擁抱，因為法國新浪潮。拉丁美洲文學的洗禮略晚，可是在她作品露出的痕迹更鮮明。中西合璧沒有多少個是天衣無縫的，連她這樣的高手也不可能百發百中，天份低又不肯用功的更加九死一生。但像《鎮咒》，卻真是奇蹟，埃及和中國的迷信，竟可以如漆似膠的金童玉女。

《圖特碑記》也是埃及，文字簡潔至極，看了一半才看出味道。看到阿王遇害，子民哀慟，已經動容。接下來圖特重遇王子康蘇，「二人相見，彷如隔世，驚喜莫名」，似乎甚麼也沒有寫，力量卻非常大，一字千斤。以

地理述歷史的《鳥島》同樣運用大量資料，文字不若《圖特碑記》精簡，便顯得枯板，中間一截如百鳥展覽會。但也有意外之筆，譬如寫島上的喇嘛「到了冬天，湖水結了冰，就從冰上走過，到市鎮去買些青稞、鹽巴、茶葉，儲備一年的糧」，使人精神一振。

最偏愛《肥土鎮的故事》，成功地將馬奎斯的魔術變成中國戲法。唯一遺憾的是，故事開頭說的是花艷顏，只因為乖乖在屋裏照顧貓，情節把她丟開，跟着她的妹妹花可久跑到叔叔花一花二家裏去了，不知道花艷顏後來怎麼變成夏花艷顏。西西在訪問裏說「想寫一系列關於這個鎮的故事」。肥土鎮不錯在她其他小說裏出現過，但好像沒有花艷顏的下落。我是喜歡她的名字和喜歡她喜歡貓，才死纏爛打。

《永不終止的大故事》和《鬍子有臉》是變相讀書筆記，一個書蟲寫給其他書蟲看的心得報告。眼看字數就要填滿了，趕快從前者摘一段美麗的段落：

「那麼，為誰而讀呢？也是為了自己吧，打開了書本，就像打開一扇窗子，使自己可以看看外面的世界。不過，有時候，我也可能在為作者而讀。必須願意傾聽，才能聽到作者的聲音。」





## 伊是完美

聖誕前夕，趕快在電視機前霸個好位置聽伊麗莎白女皇致賀辭，才驚覺自己欽佩這個女人那麼多年，一直沒變。

伊的英語一流，嗓音又美，聽後才教你發覺平日電視上那些演員講得多急躁，尤其倫敦土語可尼口音 (Cockney) 腔調更怪，常遭電視編導編成喜劇笑料。

吾友曰：「女皇那種是上流社會英語，不可與明星藝人相提並論。」

對極。

君不見那些美式英語多傷人耳膜乎？

伊也有說書本領。普普通通一個聖經故事，講耶穌基督在馬槽誕生的，她一樣講，用虔誠目光。那把聲帶也真奇怪的，仍像二八年華女孩一樣甜，教人不禁大呼傾倒。

這種人天生一副貴相，抵她做女皇。

寫于八七年正月五日

## 生日

女孩廿四歲生日，同居男友給她烤蛋糕。

他沒告訴女孩，說要給她一個驚喜。

深夜十二時正，他興高采烈從友人處捧著蛋糕回家，臨時又約了兩個好友一起為女孩慶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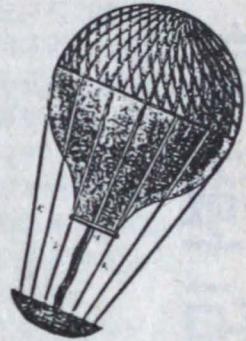
他們帶了做蛋糕用剩的杏仁和葡萄乾，在廚房找到五根小蠟燭。大家都沒準備，而他亦是臨時才憶起今天女孩生日。於是想烤一個蛋糕，讓自己吃一點苦以博伊人一笑，這裏頭還帶著贖罪的成份。

誰知蛋糕拿了來上了火，女孩卻已睡得爛熟。

她氣男友在她生日之夜竟溜了出去，沒一點表示。不過女孩是很有風度的，她氣得反鎖房門自個兒睡大覺，卻仍在房門口小兒子上留一張短箋：

「對不起，今夜我無法跟你道晚安，好累，明天有許多事要做。我想早點休息，不等你了。」

一個生日一場風暴。幸虧來得急也去得快。像驟雨。



——愛。」

那個「愛」字是用法文寫的。

男友見房門已上鎖，而燭光已燒到根部，氣憤得七孔生煙。

好友在跟前，似乎在譏笑他幹了傻事。

於是幾個人一起合力在房門外大呼小叫，又搥又打又踢，仍舊無法把女孩自甜夢中喚醒過來。

最後，他氣憤起來使盡九牛二虎之力一脚把房門踢開。後來他向朋友說甚麼很抱歉之類的話，朋友很識趣趕快鬆人。

他闖進女孩房內，一脚踢到床角，又罵又怨。

女孩驚醒過來，淚眼汪汪，她甚至不曉得男友給她準備了蛋糕。兩個就這樣你怪我我怪你，後來不知誰開始道歉，女孩哭著讓男友給她餵下一口蛋糕。

兩人相擁著，說著許多個對不起。

這個生日任誰也無法淡忘。

女孩說：

「趕明兒我掛個電話跟你好友道歉。」

男友非常感激。笑容燦爛豪爽得像夏日艷陽。

一個生日一場風暴。幸虧來得急也去得快。

像驟雨。

## 達斯汀·赫夫曼

(Dustin Hoffman)

對此人有沒印象？

沒有。

那你看過「克藍瑪對克藍瑪」沒有？那個飾演丈夫一角的，與梅麗史特立普演對手戲的，知道他嗎？

哦——那個傻傻的男人。

對了，就是他，我就是想跟你談談這個人，不過我們不談「克藍瑪」，我想談他早年那部「畢業生」。

告訴你，我昨夜看了這套「畢業生」，電視重播的，他就飾演那個前途茫茫的畢業生。

茫然的眼神。茫然的生活。連舉動也茫然。

電影裏的他異常健壯有型，掛上墨鏡，踏進紅色小跑車在夜色里漫無目的奔馳。

「駕那麼快幹啥？又沒事情趕著做。」

(那一年我高三畢業，亦幹過那種傻事，開車要開足一百咪。)

他除了開快車，還整天泡泳池，泡泡下就泡上了朋友的妻。那個朋友叫做羅賓森。這些都不重要，最缺德的竟是羅賓森太太

因愛生恨，誣賴他在一間酒店將她迷姦，更全力阻止他與她女兒來往，說他不夠好。

那個女孩很美，美得聰明伶俐又痴情。而他，他也是痴情，沒見過人像他那樣痴情的了。那種人，可以為了追一個心愛的女孩而搬遷到她上學的城市住下來，還住得那麼不經意，天天望著她上課下課，甚至看著她與男同學打情罵俏。

然後有一天他木然凝望女孩被一個金髮男生搭著肩膀拉走。

他只是看著，沒有動粗，非常紳士派。

我無法向你形容我有多痛心。這樣一個傷感又多情的畫面呵！

後來女孩回來找他，春天又一下子回了來，連保羅西門的配樂亦隨著輕快起來。

我最喜歡女孩結婚那天，嫁那個金髮男生，他發狠勁尋找那所行婚禮的教堂。

他真傻。他一直到處去找。

而電影也沒讓人失望。看著他衝入教堂搶婚成功，與女孩攜手乘老爺巴士離開那個小鎮，我興奮得高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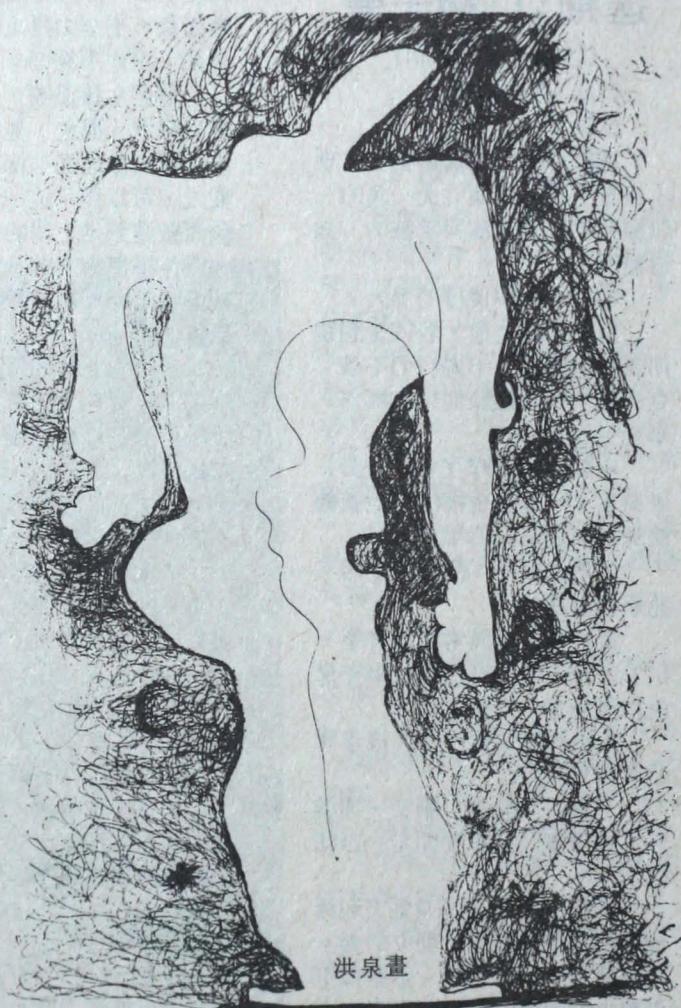
真大快人心。

你相信世間仍有這種人嗎？這般痴情濃情多情。□

# 洪泉極短篇

8610

夸父從故土中醒來，天空黑暗冰冷，他在黑夜中張開眼，一片黑暗，當年一路奔跑的白日去了那裏？當年那藍天和白雲去了那裏？天空已變成剩下幾點閃爍的光的太陽嗎？夸父坐起身子，大地冰冷潮濕，空氣裏塞滿了寒冰和暖流，當年被他驚醒的魚蟲鳥獸還醒着，一直為他哭泣，太陽呢？他搖動混沌的頭顱，昂首向天，荒蕪的臉還是當年洪荒的天地，只是被黑暗隔得遼遠，伸手摸不着邊際。太陽呢？當年用手掌撥開的雲霧還迷漫在鼻子可以感覺到的空間裏。夸父伸手抹去身上長滿的青苔，怎樣也抹不去，滑硬地附在胸膛、頸項、耳裏和口中。太陽呢？夸父努力站立起來，身上的青苔紛紛掉落。天空猛地閃電。怎麼天地如此無邊無涯，那些長滿樹的高山低矮了，變成光禿的石堆，呀！聽到了，那片千里的胸膛在呼吸，只是當年的沙粒已漫成江山，只有海水的當年，是誰堆起了山雪？是誰把巍峨山林洗刷成了洞庭與石林？是誰把飲盡的黃河又注滿了？是誰在大地上點上了螢火？在那遠遠的天邊，原是女媧的煉石處；是誰傾倒了水？沒有了邊際，當年如有這水，黃河與渭江也不會乾盡；太陽就在我的手掌中，這時候，是誰收拾了太陽，那個比我更偉大和寂寞的人去了那裏？太陽沒有了，我現在要做甚麼呢？天如此高，地還混合了當年沒有的黑暗和氣味。夸父孤獨企立在他抖落的青苔原地上，他感到蟲魚鳥獸都在催促他再睡吧！再睡吧！夸父，再睡吧！不必再追逐太陽了，太陽不要你這種孤子了。你只是偉大的影子。夸父在蟲魚鳥獸的呼叫声中倒下，他倒在當年女媧煉石處的低窪汪洋中，汪洋裏的魚吞食他身上的青苔，還有無數和他一樣偉大的小影子在他身旁追逐魚類，夸父



有說不出的難過。爲甚麼不去追逐那星點的太陽？太陽太偉大。太陽看不見我們。只有夸父才是我們追逐的精神和靈魂。可惜太陽已經沒有了，小影子們都笑夸父無知，你聽，太陽在那遙遠的另一邊翻身。夸父傾聽，果然那當年熟悉的聲音在那遙遠的另一邊翻身。你們爲甚麼不追逐太陽？夸父呼喝和他一樣形象的小影子。我們等待太陽到來，我們永遠和你一樣，追逐太陽的精神存在。不！太陽已在那一邊，我要去追逐太陽，夸父在汪洋中起身，在黑暗的夜中跨步，在天地的黑暗中一直去追逐另一邊的太陽。

8611

高望美很想看海，她踏上了樹梢，在樹梢上，她看到青綠色的南中國海。

高望美的腳下充滿海濤。

高望美飄在綠色的上空，看不見海，激湧的白雲在她體內呼嘯。

高望美掉進海裏，她聽到母親的呼喚。

高望美睡在大樹根旁，她聽到父親的呼喚。

高望美聽到兩種分別的咒罵和呼喚；綠色陰影的處境。

高望美被樹葉掩蓋了。

8612

美珠撫着她的肚皮說有點不舒服，我又要去看香格里拉訪問張系國等人，正在爲難時刻，美珠說她舒服了許多，房東太太也說她會照顧美珠。

許多人都在等，我以一家小報和一份雜誌的名譽來這裏採訪張系國這群作家。我只想訪問張系國一人，那家小報和雜誌的主編是我的朋友，他們聲明只要科幻小說家張系國的專稿，其實，我對張系國只是印象而已，昨夜，挺着大肚皮的美珠還笑話我；沒讀過張系國的全部著作就想去訪問人家，也不怕被笑沒料子。我讀過他的《超人列傳》。我說



。靠這篇小說就有很多話題。想到美珠訴說她不舒服的臉色，我應該掛個電話回去。

離訪問約定時間還有十多分鐘，背照相機的，拿袖珍錄音機的都在那兒。我甚麼也沒帶，要相片，只要打交道就能得到，要訪問內容，看來這群人帶來的問題都是一些從資料室裏都能找得到的內容，看來也沒甚麼特殊的問題，真的有也不方便刊登。我袋子裏只有一張紙片，那是想提出別人不可能問的問題，那就是在《超人列傳》中有點亞當與夏娃的問題，我覺得這問題很突出，把作者的著作內容拿來當訪問話題，這是拿相機和錄音機的人少有的作爲。

還有十分鐘，受訪問者將到達。我走向電話機去，掛通了電話；是房東接的，他一開口就謝天謝地，又結結巴巴說了一連串的話。美珠已進了婦產科醫院，呀！我想到張系國說的亞當的肚臍眼，我要問的話題。美珠進了婦產科醫院。張系國還不來，美珠會生亞當還是夏娃。房東又說了。快點去，快點去看美珠，美珠需要你，美珠需要你，快點去！快點去！我轉身看那玻璃大門，張系國還沒來。我要放下電話，房東又說話了，還有，還有，你妻子的律師來電話找你，你要去律師樓一趟。我放下電話，玻璃大門還空蕩透明。

我不能再等了，走出玻璃大門，走出玻璃大門，決定去資料

室找張系國被訪問的剪報。怎麼的士還不來，對，還可以去書局找張系國的著作，讀那些書序前言或後記，可以寫數篇專稿。「的士」還不來。美珠怎樣了，生亞當還是夏娃，妻子的律師等着我，我要離婚了，我是創物者，我的亞當有肚臍，我就是張系國的超人斐人傑到街頭去找他的子孫亞當和夏娃，我是創物者。美珠，我的妻子的律師找上門了。「的士」來了。

我在產房外等候，時間停住了，還不見我的亞當或夏娃。坐下來，想到妻子的律師。我必須好好想這問題，可是，事到如今，非離婚不可了。掏出紙片和筆，紙片上有訪問張系國的問題：在《超人列傳》裏，你的主人公斐人傑找到曾孫和隣居的女孩，把他們送到一個行星去，告訴他們是亞當和夏娃，可以肯定，你是創物者了，因為你的亞當是有肚臍眼的，也就是說人類早就存在，上帝不是萬能的，你成了人類等待的上帝，我讀過一部宗教經書，話說亞當和夏娃是神看到人類的罪惡後，把他們送去伊甸樂園成長，請問你寫科幻小說時是否受到宗教的困擾。

美珠還沒有把生命誕下來，我把紙片收回袋中，主宰真的創造了亞當和夏娃嗎？亞當和夏娃要離遠罪惡活在樂園嗎？我的孩子還沒出世，妻子的律師找上門來，呀！美珠生下我們的孩子是私生子。我這個有肚臍眼的創物者，我們的孩子是私生子。張系國。我的孩子是私生子，知道嗎？我的妻子要離婚。產房門開了，我看到美珠躺在推床上，兩個護士各抱一個嬰兒在她身後走來。美珠睜開疲倦的眼皮對我說，一男一女，我們的孩子。

8613

亞香猛吼正發怒的丈夫把巴士駛離石牆時撞入輪中含恨暴日底下。□

# 熊

他看着這頭熊，他的箭對正牠的心。他箭上反映着日光，一種亮得使人心痛的光。一頭獸，一個人，對峙着，風中吹來鬱金香的嘆息，訴說着各自的憂鬱。……然而時間沒有停止，一個母親長久的苦痛與永遠的悲哀。（熊是不允許流淚的）。

\*  
阿  
細

這故事是早已早已發生了的，  
在未有眼睛以前就已先有了淚。

——周夢蝶



她醒來時，比往常稍遲。出奇的寧靜。（他出去了。）她感覺到風吹到身上，一陣一陣，屋中夾着一絲微微的草香，是一個難得的好晴天。她真是睡晚了。她連忙站起來，或許是動作快的關係，有一下子的暈眩。好一會，她站定了，開始一天的操作。屋裏甚麼也沒動過，不，她看了看他床邊牆上右上角，那裏少了一張弓，一袋箭。（那麼他是出去了。）她搖搖頭，着手收拾，當她拿了水桶往外時，忽然間看到窗前一小瓶的花，（他採回來的），那是一束不知名的野花，一小球一小球純白色的花，在晚春的晨風裏，漸漸風乾了，花瓣小小的，萎縮了，彷彿早來的皺紋，小小的尖尖的葉捲起，並且要泛黃了，想是放在窗前，許久沒人注意了，都是她的疏忽。她這幾日稍微不適，連這些也忘了，他呢，（他昨晚對她訴說，山裏跑的，天上會飛的，都快給我獵光了），他在為這個煩惱，她知道，她並且因為他的煩惱，而開始覺得煩惱了——大家都沒說錯，他實在是一個太出色的獵人——然而她不希望他是這樣。他的不平凡使她想起一些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一些她努力去忘記的事。她嘆了一口氣，沒有再想下去。

她在門前站了一會。更強烈的覺得風的存在，一陣一陣，從不遠處河上吹來，風中夾帶着一陣濃鬱花香，她的裙襬給吹得飛起，像一隻聞到花香的白蝶。一片長空，遠遠的無限地伸展下去，沒有一朵雲，陽光漠漠的照在她髮上，（他從沒有告訴她，她髮上已經有一小星的銀絲了）。很久很久以前她也做過一些夢，一片長空，在夢裏她往下跌，往下跌，跌在一座海島上，她抬頭時，有一朵雲，玫瑰色的，剛剛飄過。她望着那朵雲，然而它一下就不見了。她最近，已經很久不做這樣的夢。真是一個難得的好晴天，一片長空，她望過去，長空下是一片原野，那是一個狩獵的好場所。靜靜的原野，她從不知道裏面藏了多少野獸，然而她最近老是想起，（這幾日他嗅到熊的氣息了，他說），她很相信他的話，他自傲有比豺狼更敏銳的鼻，比飛鷹更準確的眼，（他說他要獵這頭熊），她一想到，他撫着那張弓時熱烈地說起這話時的，那種鐵一般冷的眼光時，她心裏就起了不適的感覺。她多麼希望他不是一個太出色的獵人，然而一切彷彿是註定的，她逃不了。她低下頭了，往河邊的路走去。

忽然間她眼前路上的日光暗

了下去，黑影在由她脚下往上伸，往上伸，她彷彿整半個身子都給染黑了。她忽然嗅到一種很奇怪的氣息，是一種野獸的氣息，一驚，她抬起頭來。

她看到眼前站着一個老婦人，或許並不老，然而她看不出這人的年齡。一個著了黑色斗篷的老婦人，除了一張臉，整個身子都在黑色斗篷下。這婦人臉上沒有表情，是一種很普通的相貌，彷彿轉過身去就會使人忘記的，沒有特色，除了一雙眼，那是一雙蒼老的眼，淡淡的，沒有動靜地看着她，彷彿要從她身上看出一些甚麼來，沒來由的，在這種眼光下，她覺得一陣暈眩。她努力使自己站着。

「我聽人說，你兒子是這裏最好的獵人，我就來這裏，想看看他。」這婦人閒閒地說着，彷彿不是在對她說，只是在告訴她自己。

「他出去打獵了。」她很困難地說。

那婦人點點頭，「這麼出色的孩子，我說，該有個很出色的父親吧。」那婦人把眼睛望向長空，仍然不像是對她說話。她聽了，心裏一陣刺痛，這婦人的话是浸了蜜的蜂針。她臉色蒼白了，一句話也答不上來。

「那河邊的鬱金香都開了，

你該去看看的。」那婦人說完就自己走開了，她看着她的黑色背影，在日光下，她的黑色斗篷帶起一陣寒風，裙角飛起，像一隻飛過的黑蝶。她目送這婦人走遠，然後往河邊走去。

她做了夢似的往河邊走去。真的，河邊的鬱金香都開了，一球一球鮮黃色的花，一簇一簇地在風裏嘆息，這麼多，然而這麼孤獨，每一朵鬱金香都有一種不願合羣的孤獨，然而因為身不由己，它們逃不掉，在風裏它們嘆息它們各自的慾望，和慾望帶給它們的悲哀。

她坐在河邊，無來由的，忽然覺得疲累。或許是濃鬱的花草香，或許是微溫的涼風，她睡着了，並且做了一個夢。

也是在一個開滿了鬱金香的河邊，是早春的一個月夜，那麼寂寞的一個藍月，彷彿有些事是要不可避免地發生，他來了，靜靜的站在河邊……她甚至沒有看清他的臉面，她只知道他的眼很亮，他還有挺直的鼻樑，他告訴她，他是一個獵人，他的聲音是浸過蜜的……許多年以後，仍常常在她的夢裏，玫瑰花香般襲來，然而再回頭看看，單剩一團淡淡的藍月，又高又遠，在萬里無雲的長空上，冷冷的俯望，她，和她懷裏的孩子。

很快的，她又做了一個夢。她走在一片原野上，只有她一個人，走着，走着，她自己也不明白，為什麼要走。然後她看到她前方不遠處，人立着一頭黑熊，石像般立着，無聲無息，它的棕黑色眼珠看着她，蒼老的眼睛，那是一頭很老的熊吧，她沒有害怕，仍然做了夢似的向前走，向前走，身不由己的，她一頭往熊身上走去，然而那熊彷彿是空心的，她毫不費力地走進去了，甚至嗅到一種熟悉的野獸的氣味，無來由的，她想起那老婦人的话來，那婦人的舌頭是下過毒的，每一句都是一星火，每一下炙燒着她的心。她醒過來，她的心仍然是熱熱的，她的臉也是，悶熱得難受，彷彿蓋了厚厚的毛皮，連吹到身上的風，也是溫熱的，而且似乎少了那草香。她覺得喉裏乾乾的，很想喝一口水，她俯身向河面，想掬一點水。

河面平靜得像一面鏡，冰涼的鏡，鬱金香在風裏，一陣又一陣地嘆息，彷彿是很遠很遠處傳來的，她呆呆看着水面，所有動作都停下來了。

那面鏡裏映着的，是一頭黑色的熊，棕黑色的沒有表情的眼珠，也在靜靜看着她。是這樣近，一伸手就可以觸到，又是那樣遠，使人不相信的遙遠。一陣風

吹來，水面波動，一波一波泛起，那熊的影像給弄碎了，溫熱的風輕輕吹着水面，彷彿是淚光裏往外看，又彷彿是火光裏往內看。她的心彷彿給燒了冰涼的一盆水，從頭冷下去，又彷彿給人一塊一塊地撕裂，一下子火辣辣的，一下子冷冰冰的，一下熱，一下涼，一下又一下，她覺得一陣暈眩，她希望這是一個惡夢，只是一個噩夢。

然而一切都那麼真實，她可以嗅到身上的野獸氣味，一切都不像夢。她哀叫了一聲，然而聲音死在喉嚨裏，傳出去的是一種獸類的哀號，她的聲音呢，她的身體呢，呵她不願意接受這一切，（要怎樣告訴他，要怎樣讓他相信），呵她自己也不願意相信，她向誰表達這種焦急、憂慮，她急得要痛哭起來，然而河面上那人立着的熊，那棕黑的眼珠空空洞洞的，一滴淚也不能輕輕滴落，它只會嘶喊、哀號、那是獸類的語言，那是人類無從明白的苦痛。

熊是不允許流淚的。她呆立着，漸漸明白了，命運的安排，冷酷地把人推向一個死角上，活着是長久的痛苦，她只是一個被囚禁的靈魂，她站了許久，然而一點也不累，那獸體是沒有感覺的，一層幻影似的外皮，然而在

這衝不破的厚皮下，她覺得她的心在一寸一寸地死去。（他可以把妳認出來嗎，他會想像得到，這熊身下是他最愛的母親的靈魂嗎，不，不不不，不能去看他了，讓他當妳死去了，不，不能去看他……）

她希望她的思念和她的心一齊死去。身不由己的，她卻一步一步往回路上走去。她只要偷偷看他一眼就夠了，只是看多一眼，然後她就再也不見他了。只是一眼，只是一眼，她向自己許諾，沒有人可以阻止，做母親的總可以看多兒子一眼。只是一眼。

（他回來了，他回來了。）

他回來時發覺屋裏出奇地寧靜，往日她總是在門前等他的，屋裏屋外看遍了，她不在。他猜想她是出去了吧，可是這個時候上那兒去呢，風吹過，出自直覺的，他嗅出了熊的氣味，不太遠，他想到這裏，叫了一聲糟，弓箭也不放下，彈起身跳了出去，四下裏看遍，並且大聲喚他母親，然而沒有人，沒有人回應。

他發了狂似的跑了出去，一邊跑，一邊呼喚。風把聲音遠遠吹送出去，一陣又一陣，送到原野，送到河邊，河邊一株大樹後她躲着的地方，她的身邊。

她心上一陣暖，又一陣輕顫，幾乎想發聲回應了。然而她的

聲音已經不在了，她想到這裏，忍不住了，然而熊是不允許流淚的……淚滴落，一滴接着一滴，在她心裏。

• （孩子，孩子，孩子……我在這裏，我在這裏……）

他跑得乏力了，跌坐地上。他累極，他不知道他母親在那裏，他想到那熊的氣息，心上一陣涼，淚要湧上來了，他竭力把它壓下去，這不是哭的時候。他呆呆跌坐地上，要哭的感覺又上來了，他竭力把它壓下去，直壓得渾身抖個不住。

她隔着遠遠望着她倒地的孩子……又痛又憐，這孩子才十八歲。（才十八歲呵……孩子，為甚麼，這樣的命運，為甚麼呵。）

他忽然想起一些久遠的事來……那時他還小，有一回，他在河邊看到許多開着的鬱金香，那是很美麗的花，他知道她一向是愛花的，他就抱滿懷的鬱金香跑了回來，喚她來看，她出來了，然而她看到他手上的花時，臉色暗下來了，她沒有說甚麼，轉身回屋裏去了。他真嚇呆了，手一鬆，跌了一地鮮黃的花。他不知道她為何不理他，他根本不知道發生了甚麼，他靜靜站着，她為何傷心呢，是因為不喜歡看見鬱金香吧。他以後就再沒採過鬱金香了。

他不知道為甚麼想起這些來，或許那是她唯一一次丟下他不理吧。後來，後來他就長大了，他漸漸往原野山林裏跑，他發覺他是天生的狩獵者，他的箭一發出去，是從沒落空過的。然而她並不喜歡他去狩獵，每次他回來，她臉上的憂色總是又加深了。然而她不知道，狩獵也就是他的生命了，他無法控制自己，當獵物出現時，他一定要跟上去，他的心跳得更快，他的眼比平日更亮，他的呼吸更小心，他的箭一定要發出，把它射下來，那種感覺，他願意用整個生命去換取。

然而她不明白。她無法明白把獵物射倒時那種快樂與滿足。她無法明白，因為他已經長大了，而她漸漸有了白髮與皺紋。然而在他心裏，她的外表從沒改變，她始終是他的母親，他至愛的母親。他從沒想到有一天她會離開他的，她在那裏，她去了那裏。

忽然間他看到他眼前地上有一黑影，他抬起頭來，那是一個穿着黑色斗篷的老婦人，正低了眼深深的望着他。

「孩子，你是在找你母親嗎？」她問他。

他點了點頭。

她臉上飄過一朶烏雲，嘆氣說道，「可憐的孩子，剛才來了一頭熊，好大的一頭熊呵，你母

親，你母親——」她因為悲傷而說不下去了。

他就知道是那頭熊。是那頭熊。他想到那頭黑色的大熊時，心裏的哀傷慢慢變了憤恨，他握緊了手上的弓，眼睛放着光，彷彿已經看到那頭熊了。

「孩子，別傷心了，快，快把那頭熊找出來，對了，把它射死，給你母親報仇，去吧，去吧。」她的話是一條鞭，一下一下，打在他胸膛上，一下又一下，彷彿燒起了一朵朵火花。從他心裏往上燒，他甚麼也想不下去了，他想着，是那頭熊，是牠，是牠。

這些話也是一根鞭，打在她心裏。她漸漸看出這是一種怎樣可怕的命運了，她覺得心裏空空的，彷彿已經沒有淚了，只剩下那鞭子，那鞭子上有許多枝小針，一下一下割切着她的心。她看到他手上那張弓時，心裏一下愴痛，他的箭從沒落空過，她記得他曾經這樣說。

（這是一種怎樣的命運呵……爲甚麼，爲甚麼。）

他發了瘋似的站了起來，彷彿從那裏得到了一種力量，他提着箭，箭一般地在原野上飛奔，他要把這頭熊找出來，他一定要。

她遠遠地跟着他。看着他着了魔似的飛奔，風吹亂了他的髮

，塵泥污垢了他的臉，然而他仍然不放棄，他跌下了又站起來，站起來又跌下去了，彷彿有人綁了一根線在他身上，要他這樣不眠不休地受着折磨。

這是一種怎樣的折磨，這又是一種怎樣無可抗拒的命運……她的孩子要來殺她了，爲了要替她報仇，是這樣可怕，又是這樣可悲。

她想了許久許久。（然而熊是不允許流淚。）

他爲了要把那頭熊尋出來，整個人迅速憔悴下去，他用盡身上的力氣，假如那熊能把他擊倒，就讓他死在熊掌下吧，他想，那麼他可以見到他母親了。

就在他累得要倒下時，那熊出現在他眼前了，他真無法相信，牠就站在眼前，人立着，真是很大的一頭黑熊，那棕黑的眼珠無聲地望着他，那裏面彷彿藏着甚麼似的，他連忙舉起弓，搭上箭，對準那熊的正心。

然而牠沒有動，牠靜靜的看着他，他從沒見過一頭站着等待他獵取的野獸，他心裏遲疑了一下。

（死在自己孩子手下，總好過死在別人的手下，用自己的生命去換取他的生命，她願意。她願意，至少她現在正面的看了他一眼，是的，他已經長大了，她

不需要再擔心他了，他會是一個最出色的獵人，他不會再傷心下去的……然而當她想到她要真正的離開她心愛的孩子時，她心裏一陣悲愴，彷彿給人掩住了嘴巴，塞住了胸口，她受着擺佈呵，她抬起了頭，望向長空，她爲甚麼要低了頭來受這命運呢，她抬起了頭，她願意接受這一箭，只要她孩子可以活下去。她願意。射吧，這命運的箭，孩子，射吧。）

他看着這頭熊，他的箭對正牠的心。他箭上反映着日光，一種亮得使人心痛的光。一頭獸，一個人，對峙着，風中吹來鬱金香的嘆息，訴說着各自的憂鬱。

這是一種怎樣的命運呢……沒有人知道。然而彷彿有人看到了，這無可抗拒的一切，不知從那裏來的力量，時間停止下來，在箭要脫弓時，時間真的停下來，動作凝止，嘆息低沉，時間停止了，時間停止了。

然而時間沒有停止，一個母親長久的苦痛與永遠的悲哀。（熊是不允許流淚的。）

然而沒有淚可以洗去長久的悲哀。沒有時間可以使人忘掉永遠的痛苦。

然而熊是不允許流淚的。

# 蝴蝶結

\*商晚筠

我心底的溫柔是一隻毒蛇。我一直在跟我心裏頭的那隻吐信的毒蛇頑抗。人們總說，打毒蛇，要一棍把牠打死，否則，天涯海角，牠會帶著復仇的毒液隨時突擊。……我是一隻回來報仇的蛇。

試步 版畫 54×47 cm 一九八三 董克俊



媽媽總愛這般哄我：

「從從，穿美麗的裙子，就得打一只漂亮的蝴蝶結，嗯——讓媽媽看，從從多麼像高貴的公主。」

童年，像每一件美麗的裙子繫上一只漂亮的蝴蝶結。我不會有玩伴，而從來也不會有人惹我哭。媽媽說：

「公主應該是很快樂才對啊，從從怎麼可以哭的呢？」

我一直活在鏡裏的公主世界：美麗的襯裏紗裙、漂亮的蝴蝶結，媽媽的所有讚美。直到我的鏡裏世界出現巫婆。

但，我已很久不穿裙子了。

可蝴蝶結的打法，我總沒忘記。

我極用心，極仔細地，纏一條粉紅色緞帶在一束盛放的紅玫瑰枝莖間，打一只美麗的蝴蝶結，較長的一端我再仔細打上一只小蝴蝶結。

玫瑰花莖的刺，在我指頭劃些許，發現的時候，有點疼，但不討厭，從來，美麗的花總令人叢生憐愛，不討厭。

黑街玫瑰可絕沒想到，我居然會打蝴蝶結，大的、小的，在同一條緞帶上。我吮着劃傷的指頭，不肯難過，也不肯掉一滴淚。不等頭七，我便拎着我的旅包上路。正如我在電話上所說：

「我是來跟她一筆勾銷，不是來服喪。」

我底神態是那樣冷漠無情，我需要溫柔的撫慰。

雨倉卒下着。

雖然長途車在高速公路肇了禍，但還繼續上路。我一路上聽足八個小時絲綢之路。奔喪極度疲倦，我無法闔眼，無覺憂傷。

車子在街角放下我，清晨五點剛過一刻，街面濃睡未醒，雨霧溫重。車子歇一歇便繼續路程。我拎着簡單的旅袋包，冒雨走好一段路。雨點錯落在臉上，麻麻的都不覺疼。

我逕自繞到店屋後，推開虛掩的木門。靠牆落那張舊藤椅，媽媽慣常用一張拆開的麻袋包覆著，沒濕，我取出灰綠色套頭長袖毛線衣，就地換上。套管狀的領子用了相當多的料子，打兩層摺仍還是一大團的。褲子兩管濕了，我得連鞋襪子一併褪下，換上米色緊身窄管褲。

車子通常這時候抵鎮口。我沒告訴媽媽我會回來。我總愛坐在這片牆落下，俟廚房有了動靜我才敲門。

我抱緊雙膝縮在藤椅裏，渾身仍覺寒涼，我抄旅袋包找出繃得沒勁的肯特長莊一百。這雨不容易停，胡亂打在簷角搭出去的瓜棚架，濺了些許在灰牆上，我臉上，連袋包裏的火柴一掏出來便害濕，那得擦掉好幾根才點著紙菸。

我有些兒抖，是冷，我底髮濕成條狀，水珠涼涼。我想像媽媽用手指溫柔地梳攏我底髮，然後把我整個摟進懷裏，那溫熱的胸脯，散發一股清淡的體香。我便依賴在那。我亟需女性底溫柔療癒我這些年來的創傷，我底傷口

不曾復癒融合，而媽媽，是最最溫柔的一切。

我心底的溫柔是一隻毒蛇。

我一直在跟我心裏頭的那隻吐信的毒蛇頑抗。人們總說，打毒蛇，要一棍把牠打死，否則，天涯海角，牠會帶著復仇的毒液隨時突擊。蛇受傷無數次，卻總不肯死。

「她不太行了，她要求見你最後一面。」

她的同行朋友從媽媽那兒拿了我租房的電話號碼。

我斷然拒絕。她的痛苦是我最大的快樂，正如我一生拔除不去的痛苦是她輕易忘卻的曾經快樂。我怕我會被她一字一淚的懺悔打動。我們之間，前後也不過見了三次面。

她等不及，也不肯瞑目，我相信她很失望，那正好扯平了我多年來的失望。

「我明晚到，」我十分不客氣地說，「但休想我哭，我只是來跟她一筆勾銷。」

我是一隻回來報仇的蛇。

我不覺得我殘忍，心裏也全無生離死別之痛。我猶如趕到肇禍現場看一件屍體。我站在棺尾側，冷眼凝望那張清麗得易教人忘記詛咒和厭恨的臉容。

我拒絕去嘗試喜歡她。

我一直坐在溝口沿吸煙。棺木放在屋外搭起的帆布篷下，是因為她死在醫院，不在屋裏，我在屋廊外另一側，面向街心，從黑夜到天明。時間過得極慢，孤獨感極為浩瀚，我拒絕穿孝服，

不肯戴孝。那兩天，我強烈地感覺到自己被黑色全然包圍、吞噬。我一直在抗拒黑色。

我眼底下唯有紙菸那點紅光是全黑世界中最搶眼的寂寞，憤怒的寂寞。我不會被黑色吐出來。

我避免跟任何人交談。我拒絕知道她生前種種。我逐句細讀我帶來的時代周刊，我專注在利比亞頭子卡達菲的故事，我很意外這名北非狂人會這麼表白：「我是一名詩人，我經常哭泣，but only when I was alone。」這句話是一隻響尾蛇，用劇毒麻醉我底感官。我有點迷糊、痛苦，視覺飄浮不定，我不能集中思考，我只得沉浸在紙菸霧裏，我以為我們多麼的相似。

我不否認她是在我憤然離去的那一次一病不起。可我不覺得她的死我該負甚麼責任。那正好扯平了我的生她不會負起過任何責任一樣。

媽媽說：「有空去看看她，都住在同一個城市，不要說你不願意，就當做去看媽的朋友。」

我登時很不高興，那樣的女人怎會是咱家的朋友！

但我還是去看她。

那其實是順路，我要趕一篇圖文並茂的「黑街玫瑰」專題報導。波士說：

「那條黑街有十多戶妓女，有趣的是，凡是那些長得頗有幾分姿色的都名叫露絲，這篇報導寫出來一定吸引人。」

我不覺得有趣。「我又不能

嫖妓，爲甚麼不派男記者去？」

「聽說你有認識的人在那裏，你去會比較容易挖到新聞。」  
豈只是認識！

我不覺得有趣，因爲露絲這個譚洋名強烈地傷害我的自尊，摧殘我的快樂。

我找到五個名叫露絲的年輕妓女。答案只有一個。

「因爲二十年前，這條街最紅的女人名叫Rosy朱。」

黑街夜得快。我在附近茶室買了半打黑狗啤、一條幸運紙菸。我逕自走到黑街一號，那是最末一間平房。

「出來找新聞，路過，也就順便買煙酒孝敬你。」我說。

她大感意外，掩不住喜色，忙拉開麻將枱下一張凳子，用腋下一張男用大手帕拍打凳面，叫我坐：

「瞧你，跑得一身是汗喲，吃黑瓜子，來，拿一把去閒嗑。」

沾了口水的瓜子皮和未嗑開的瓜子堆成兩墩，但都幾乎混在一塊了。我有潔癖，馬上聯想到花柳病，這種機會不怕一萬，只怕萬一倒楣中了。

「不了。」我推卻，「我是順路，坐一會便要趕回報館。」

她開了三支黑狗啤，一支請她屋裏的同行（我猜物以類聚），一支擋到我桌前。她率先灌兩大口。

我當下沒了胃口。

「我不會喝酒，你留着自己喝。」

我給自己點一根「幸運」，

也還替她點上。

我們都沒話談，或許我應該就那時候離去，我沒有。我等她主動開口。

兩支黑狗啤下肚，她的本性來了。她跟她同行說：

「沒想到吧，這是囉哩成的種，在白宮三樓角頭房睡出來的，打兩次打不掉，現在都這麼大了，還是名記者哩，你看看她，眼睛、鼻子、嘴巴像不像我？簡直是紅龜印印出來的，像足我吧！」

我的自尊像一堆沾了不潔的口水的黑瓜子皮。我一直在承受她給我的種種傷害。我已盡了最大努力去抑遏心裏那隻潛匿多時的毒蛇。

我底意識幾乎處於劇毒發作的迷糊狀況。那隻報復慾極強的毒蛇正攀附着牠溫柔的軀體猛吐蛇信。

我慢條斯理打開相機套子，熟稔地安裝一具特寫鏡頭，把閃光燈調至F.M.，三十六張彩色菲林還拍剩八張。我離座往後退數尺遠，鏡頭瞄準她，調好焦距，我一壁咔嚓咔嚓地按快門一壁問：

「豬肉絲小姐，請問你在黑街最紅的時候一天睡幾個男人？一個晚上用掉多少卷便宜的藍鳥標衛生紙？」

兩支黑狗啤空瓶子隨即朝我的鏡頭猛飛過來，我閃不及，尼康特寫鏡頭和閃光燈應聲落地。

我搶救我的特寫鏡頭和閃光燈，同時機警地躲開飛來的一張橢子。

那場面真是狼狽不堪。

我臨走丟下一句話：「不要臉。」

我不是公主，我甚至也不是媽媽的女兒。

「有一個阿姨要來看你，你要打扮得漂漂亮亮給她看哦。」媽媽說。

那是最後一次，我穿上漂亮的紗質裙，讓媽媽在我腰間和馬尾上打一只漂亮的蝴蝶結。

我十四歲，我和她第一次見面。我始曉得我是花四百塊錢抱回來養的。事後，我把蝴蝶結和裙子撕到破爛，然後躲到屋後院一個直角的牆落。

「妳爲甚麼不告訴我妳不是我真正的媽媽？」

歲月過得非常沉悶。

我活在我虛構的前因後果裏：那一次她是不小心，她愛他，也愛他們的愛情結晶，但是她不得不把我送走，因爲我那個混帳王八蛋爸爸不認賬。我滿足於這樣的一個故事，我恨她的成分也降減至零點。

我突然萌生找她的念頭。我以爲那一截剪斷了的肚臍帶是可以藉著骨肉親情再度把母女的關係拉回到最初的聯繫。

離開媽媽的前夕，媽媽在床頭側講了一宿話。從我七個月長乳牙害高燒到十五歲半第一次來月經，媽媽底語調溫柔平靜，一如枕邊細訴的情人。

「最高興的便是聽你學會的第一句話，媽媽，你一醒來便在小床自娛地叫著媽媽……你

學話慢，一歲半才講一些不連貫的單字，媽媽一直逗你學話，多担心你會是啞巴。」

媽媽用手背擦眼角。我光是聽著，不敢也不能答應媽媽甚麼。

到了都門，我按地址找到她住的黑街。我明白是怎麼一回事。我底女性的感覺多麼痛。我咬著牙根，一字一字地發音：

「我七個月長乳牙，十五歲半了才來月經，我媽媽她這些都記得清清楚楚，那時候你都在那裏？你一直都在這裏賣是嗎？你一點也不配做人！我媽媽爲了全心養育我，寧願一輩子不嫁，而你卻爲了這樣的生活，寧願賣掉我。」

我不再踏進黑街。我以爲我不再見這個女人。

第一次拿年假回家，是工作的半年後。飯桌上，媽媽像小孩那樣猛用手背擦淚水。

「瞧你又黑又瘦，準是外面沒吃得好。」

媽媽總沒忘記：「還常犯經痛吧？」

她每次在我銷假回報館前親自跑一趟中藥房，買兩盒十靈丹。「這些你帶著去。」

我便生氣地說：「媽媽，我不是去山芭野地，是吉隆坡吧，下次不要買了，我吃不了那麼多，一個月也只來一次，我可要送人了。」

「就怕你在吉隆坡買到冒牌貨。」

我很少病痛。媽媽得丟下一

切的活兒二十四小時照料我。她把茶室關了不營業，然後把我抱在她膝蓋上，那多半是經痛、畏寒。而媽媽的體溫總帶一股淡素的清香，在傍晚的院落瓜棚架下，我仔細地看到媽媽乳溝一顆小數點似的黑痣。我說：

「這裏有一顆痣。」

「嗯。」

「長在這部位好嗎？」

「不知道。」

「我記得小時候總是問我爸爸呢？我怎麼沒有爸爸，你不答也不讓我問。」

「怎麼又想到這個傻問題呢？」

「我是一直想問，你爲甚麼不結婚？」

「又來了。」

「如果我也像你那樣，都不結婚呢。」

「我可不答應。」

「那你呢，你爲甚麼不結婚？」

「媽媽都快四十二歲了。」「你爲甚麼會想到養我？」

媽媽略想了想，只是一再重複著：「爲甚麼——爲甚麼是嗎，爲甚麼爲甚麼，很久的事了，你嬰孩時候很漂亮，媽媽看了好喜歡好喜歡，便決定要了。」

「一定有其他原因或者理由？」

「沒有。」

「一定有。」

「就當做是媽媽忘記了，那很重要嗎？」

我搖搖頭。其實我一直害怕

知道所謂的真相。我怕受傷。我把臉整個地埋在媽媽胸脯裏，我解開她短衣的上兩顆鈕扣，臉貼著她豐腴底乳房。我從高中生理常識上曉得，我不會吃媽媽的奶長大。我不會感到孤獨。但我害怕我和她最終是兩個獨立的物體，讓生活分成兩種不相揉合的孤獨。

我怕我無法交差。我找到白宮旅店，住宿一夜兩天，就爲了趕這篇精彩的報導。我肯定我會寫得比任何一篇我曾報導過的專題文章更精彩，因爲二十年前最紅的Rosy 朱仍還住在黑街一號嗑黑瓜子吃黑狗啤，且風韻猶存，有圖爲証。

波士對著我帶回來的特寫鏡頭和閃光燈猛搖頭：

「她會告你嗎？我是說報館。」

「我以我的飯碗擔保，一百零一巴仙不會，她不敢。」

「這種事你去惹人家，相機壞了不說，總之，文字上你可要小心處理。」

「她不敢。」

我在白宮第一天找來最年輕的露絲。我給她看一本日本版的花花公子，我說：

「我們要這樣的照相，但不要那三點，我可以先付你一百塊，照片錄用的話，再付你美金五百。」

我的特寫鏡頭還沒換過一具新的，我的閃光燈已不管用，但露絲不曉得我相機裏頭沒有菲林。

「我不拍全裸，但我也不要



任何衣物掛在你身上，你得除掉。」

「我除掉的話，我怎麼知道你不拍全裸，我們有言在先的。」

「你信得過我說的話，你就照我的要求辦，信不過，我找別的露絲，黑街不只你一個人名叫露絲，年輕漂亮的也多的是。」

我讓露絲裸躺在白床單上，然後我從浴室拎出一只盛滿玫瑰花的水桶，含苞的、怒放的，甚至凋謝了的。

我在她身上仔細佈置玫瑰，玫瑰有刺，她動不得。

「冷氣關小一點可以嗎？」

我不肯。原想說希望將她底臉容凍成一種淒艷，念頭一轉，不了，這麼美的一個名詞用在她身上是一種浪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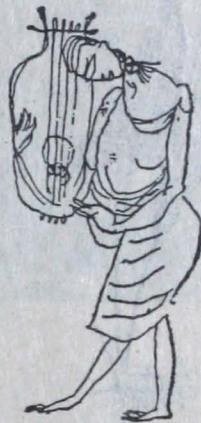
我慢條斯理紮只綵帶蝴蝶結，兩端餘長，祇繫一枝玫瑰花莖。我讓她用嘴啣住，免她廢話。我按快門，開始一連串發問。

不半個小時，露絲呸掉玫瑰，甩開身上的玫瑰。

「我們的時間還沒完。」

她不肯了，一壁穿衣一壁咒我。臨走，她要索多五十塊，因為我比嫖客還難侍候。

「否則，把菲林卷給我。」



劉溢畫

我啪開相機背子，她瞧清楚了我便闔上。

「一百塊便宜了你，你甚麼也不用做。」

她低低罵了句：「狗娘養的。」

我還她一句：「謝謝，你說對了。」

我猶同一條黑街，尊嚴受盡蹂躪。

我吸完最後一根肯特長莊一百。髮濕條條的，頭腦清醒。

天色還黑着，雨仍倉卒。

手腕上那錶針仍還是五點剛過一刻。

簷角下這片牆落越來越冷。

孤獨在黑色中冷而僻，我渴想着媽媽溫熱的胸脯，清淡而甜，是處女體香。

我輕叩廚房後門。

媽媽沒門上，媽媽知道我會回來。

我拎着旅袋包。上樓，輕輕推開房門。

媽媽忘了捻熄床燈，她臉掛淚痕，乾了些，有些還微濕。

媽媽胸脯上覆一份報紙。

我盤膝坐在地板上，像她經常在床側溫柔瞅我入睡般，瞅她

，此刻，我底感覺溫柔。

我就着床燈不經的掃瞄媽媽右手覆着的封面版。四天前的報紙，兩欄標題。

『長途巴士與兩部樹桐囉哩雨夜相撞』

我臉無憂傷，無淚。

而孤獨更浩瀚無際。

我跪在床側，輕輕撫愛媽媽的額、眼、鼻、唇。我無法揩去她眼角不知何時湧出的淚。

我發誓一輩子不傷害媽媽。我移開她底手，把報紙收藏在我旅袋包。

我解開媽媽胸前的鈕扣。第一次，也是最後一次看仔細了媽媽完美無疵的純潔乳房。

我珍惜地，輪流吮吸我孩童時候不曾吮吸的奶頭。那乳香清雅甜。

媽媽以為我不再回來了。她一定曉得我曾經回來過。

腕錶仍還是凌晨五點剛過一刻。

窗外簷下，雨倉卒下着。

我替媽媽扣回衣鈕，拉好被毯。

我退後，還磕了三個頭。

不曉得那輛夜途巴士是否會在鎮口等我？



## 在馬大

\*  
陳全興

在馬大，在醫學院，在理性的國度裏，他們稱我為詩人，感性而多情的怪物，不，A man of his own kind. 當然，我是信仰詩的，虔誠而專一，就像愛情，我為愛而詩，也為詩而愛，因而我是寂寞與孤獨的。在馬大，我喜歡的女子太多，也廣義的愛着她們，她們都喜歡我，卻從不愛我，因為詩人是分不清喜歡與愛的。然而，我已經付出了愛。在流光的回望，在影子的追逐，在生命的肯定中，我已付出，愛，那麼的深遠而悠長。在馬大，他們

認為我只會說文話，寫情愛文章，在湖畔觀蓮，追求感覺、幻想戀愛，他們認為我是情緒而激動的怪物，不，A man of his own kind. 因而我是寂寞而孤獨的。然而，在理性的醫學院，在現實的生活裏，我是極度理智，十足謹慎的，對於詩，對於愛情，對於生命的起落波折，我的態度是一致的。空心的等待，出拳的決心，在馬大，我是快樂而自信的，雖然他們稱我為詩人，不，A man of his own kind.

## 教室的窗外

我喜歡B座的教室，因為窗外是一草坪蒼翠的綠苑，靠窗的那一邊，整齊地屹立着四棵大王椰樹。對面就是校門，綠籬笆外「約路」的兩旁都種了高大的相思樹。風起時，空中飄着片片枯葉，草地因此披上黃褐色的外衣。這種迷離的景色，尤其是在一個沒有太陽的下午，教你忍不住要幻想是秋天的到來。過累了長夏的四季，我常常慾願自己做一些不符邏輯的夢。也許秋和綠島開始了外交關係，所以秋便到訪了。

中學六年，其中初一、高一及高三都在B座的教室上課，所以對B座就有種特別的眷戀。尤其是高三那年，教室在樓上，居高臨下，校園外的世界便一覽無遺。我對「約路」的房子特別鍾愛。那兒大多是獨立式的高級住宅，西方味道很濃、白牆黑玻璃窗門的洋樓；也有古色古香，門前掛彩燈的中式樓閣。它們並非奢侈豪華的庭院，而是小巧浪漫的房子。我偏愛窗口正對面那所紅色的小屋，它二樓陽台上還放

## \* 韵 航

置鞦韆。有時上課，驀然一轉頭望去，便有個八、九歲的女孩在輕快地盪着鞦韆。我想她一定是一個快樂的孩子，我因此也莫名地快樂起來。一節課就這樣輕易地過去了。

週末的清晨，窗外那坪草場是最熱鬧的地方，健兒們揮汗奔馳，神采飛揚。最懷念的是身穿白色道袍在烈日下舞拳的日子，還有那熟悉，親切的吆喝聲。初三那年因一時好玩加入這個行列，沒想到那襲道袍竟在我身上披了好幾年，那單調的吆喝也因而變得動聽多了。

B座教室的窗是我步出「協園」時最依戀、最難捨的。我常凭窗把自己的悲歡和外面的景色揉合。有時緬懷走過的歲月，重嚼曾有的喜怒哀樂；有時為茫茫的將來編上繽紛的夢幻；有時把自己想像成個多愁善感的女孩，在枯葉落花裏捕捉靈感，寫些哀怨的故事……

B座教室的窗外，曾是我情緒飛揚的天地。

## 新

\*  
葉十秀

不管天荒地老，我喜歡過年。我喜歡任何節日；節日是生活上的藝術品。我要過年、過冬至、聖誕、開齋節、大寶聖節、鬼節、嘉年華會、耶穌上天堂紀念日、國慶日、中秋等等等。

老覺得中秋節賞月是必要的，清明節掃墓也是必要的冬至吃湯圓也是必要的，其他的更不必說，不然生活不夠大紅大綠不夠多姿多彩，又悶。所以還是喜歡在中秋時賞月，才不管太空人是否早在月球落地生根了，所以還是喜歡在清明時祭一祭曾曾祖父，才不管曾曾祖父是否早投胎輪迴變成一粒圓桌般大的紫色蕃茄。總之是「出手有些花樣」，拜完的祭品祭肚子是蠻聰明的一回事。

所以還是喜歡過年。有人嫌新年不外吃吃喝喝、談談笑笑、見見朋友、睡睡懶覺、收下紅包或派派紅包等等，呵天，我才不嫌這些，我愛。



## 帶着叮嚀歸來

\* 羽 歌

當夜跌落草根，一種倦意  
撲向空蒼的無垠

在飛簷

月亮就把鄉愁幽幽嵌起  
他自駝鈴，抖落跫音

(叮鈴叮鈴叮鈴叮鈴……)

帶着些微的宿醉

他憶起，憶起一雙素手

在迢迢千里外

會把針線

細綉一串串駝鈴

響在異域

響在旅店

響在心底

(叮鈴叮鈴叮鈴叮鈴……)

如今小徑寂寂

在風中，他孤身疾行

急於擺脫黑夜

把夢喚醒

(叮鈴叮鈴叮鈴叮鈴……)

在城，一種執着的瞻望  
一雙織手倚窗等候

## 年終稿

\* 陳佑然

已然年終。我的憂悒成歌。想  
是一些些愛意在風衣和新剪的

頭髮上蹀駐。子夜愁讀《薔薇學派的誕生》

且在窗臉上淒迷：西西恩是朵寥落的花魂

在島上：昨日的記憶還沒有回來

陽光已翻過牆頭，有個少年逐日揣測

愛情的動機。總是惺惺忪忪的揉眼醒來

已然年終。我未必懂得形象和性格  
是爲了甚麼而難過。以及，該如何：  
有時就假裝孤獨些。飲一夜月光  
月光就憑藉風向淋濕了滿窗的意象  
十二月風吹一個自殤的詩人，濂洗哀愁  
說哀愁就如此哀愁。七喜瓶裡的詩句  
疲憊漂浮着。如歌之緩慢。

已然年終。我憑藉愛意肯定  
陸續遠走的記憶。當我慵懶的讀信

我會和西西恩一般，承受一種美麗的委屈  
設想詩人是僅有的擺渡。但不是悲傷  
我的草色布袋總是裝一本詩集。不敢確定  
寫詩有甚麼功用。只好隨意想像，猜測  
或許就是這樣：大半的時間  
如期的潛回圖書館坐着發愁，或寫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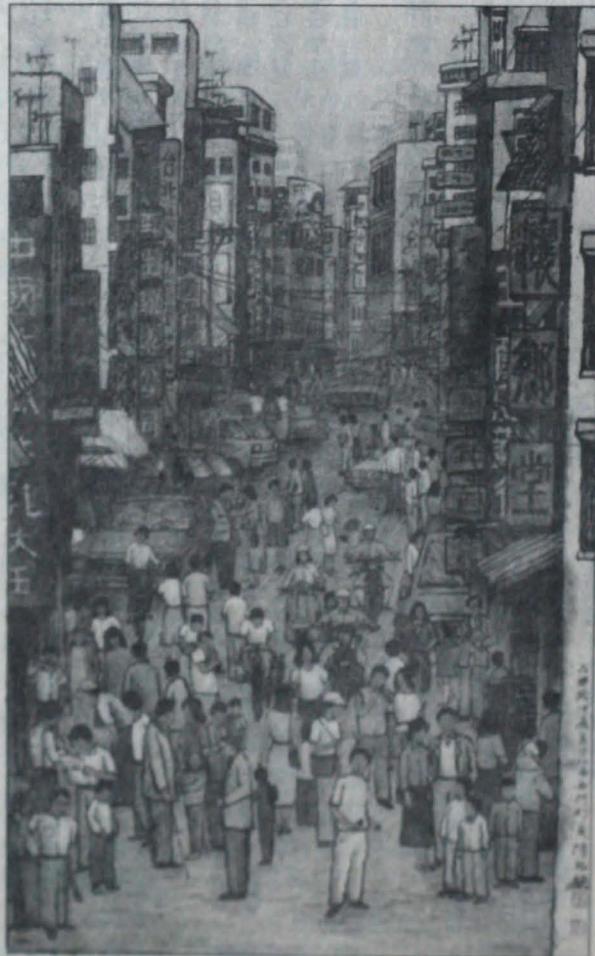
已然年終。日子還是一樣

譬如，散着髮支頤在葛尼道上的堤岸  
對陌生人笑，或孤零零地步行回家  
便不再回來。生活筆記本懶洋洋地訴說：  
散步，考試，寫信，抽菸……  
偶爾也一廂情願的想起西西恩  
說我是寂寞，彷彿一個遲遲不返的弱者  
但我是唯一的固執者，漂泊是蓄意的

# 朋友是熟的好

\*劉紹銘

陳銘顯 西門町一角 65×97 cm



「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是人生一大憾事。同樣，落難時受人恩惠，一時無以報之。日後自己境況轉順，故人要不是音訊渺然，就是墓木早拱，這也是憾事。

李歐梵與我論交三十年，情逾手足，可是兩人出身不同，對人生的體驗因此亦有不小懸殊之處。他有時打趣說：「你寫的小說，情到濃時，不是男女關係，而是哥兒倆肝胆照人的時分。」

此說是否屬實，我自己不便作解人。但得馬上聲明的是，周邦彥「少年遊」的境界，我一樣神往，可惜功力不足，無法達意而已。

我在小說甚至學術論文中對友情這個題目始終念念不忘，也無非為了念舊。幫朋友忙，不必傾家蕩產，只要時機適合，有時舉手之勞就會令對方感激終生。就拿我自己說，十六歲那年因在計程車公司工作，晝夜顛倒，得了初期肺病。照當時情形看，一個沒爹沒娘的孩子，在無勞工保險的制度下，一切只得聽天由命了。也許是我命不該絕，因投稿

到「香港時報」副刊的關係認識了楊際光（詩人貝娜苔）先生。他當時在電訊組做翻譯，得知我身染「惡疾」，安慰我說：「孩子，別怕，新藥剛上市。我給你注射一個月就會好的。」

際光畢業於上海聖約翰大學，在香港的身份是難民。「香港時報」的稿費不高，我猜他做翻譯的薪水也一樣菲薄。他不但當了我的「密醫」，而且針藥也是他掏腰包買的。這份情誼，是雪中送炭。

一個既無「黨的奶水」可喝，又無祖宗餘蔭可享的孩子能夠長大成人，全仗朋友提携。我從香港來美的船票和在華大第一學期的學費，是靠朋友的血汗錢幫忙才對付過去的。後來由華大轉學到印第安那，本擬坐灰狗，恩師濟安先生說：「坐飛機吧，不足之數我補上。」

際光兄至今行踪不明。濟安師作古已二十多年了。他們兩位對我的恩情，大概自己全沒放在心內，可是我時刻溫暖在心。大概少年失學，正經書沒唸多少，反把江湖上的規矩視作金科玉律

。甚麼「有仇不報非君子，有恩不報枉為人」、「得人恩義千年記」這類的「格言」琅琅上口。後來讀舊小說，始知這也是「傳統文化」的一面。

朋友幫上了忙，我固然感謝，但有意幫忙而有心無力的，我一樣記懷於心。一九七二年我在新加坡大學當英文系「高級講師」，衣食無憂，但忽然心血來潮，要重回美國。於是函電交馳，托朋友找事。不少信件石沉大海。交情不夠，也不足為怪。最令我感動的卻是一位當時素未謀面的朋友：董保中教授。他為我到處奔走，雖然最後還是因為自己資歷不足，白費了他的心血，但他急人之急的古風，確教人難忘。

讀太史公「報任安書」，念其「家貧，財賂不足以自贍，交遊莫救，左右親近，不為一言」

，驟覺寒氣迫人。怪不得他對「以武犯禁」的遊俠這麼偏愛！經綸滿腹的司馬遷用春秋之筆時尚難免「感情用事」的毛病，今人為了知恩報德特別為朋友說幾句好話，我想也是人之常情耳。

觀其文知其人，太史公最受

不了的大概是不冷不熱的朋友。我「不幸」也有這種脾氣。談吐四平八穩，做事面面俱圓，這種人不容易樹敵，但決非性情中人。平生知己，都是愛恨分明的人。

男人交朋友也像女人選丈夫一樣，有「遇人不淑」的時候。這方面我經驗特別豐富。以前聽某甲對自己說某乙對他怎麼怎麼不是，「義憤」即湧於胸際，把某乙也看作自己的敵人。誰料下次應酬場合，某甲一見某乙進場，即把自己甩開，一個箭步上前與對方擁吻一番。

以世故的眼光看，這是我「吃虧」的地方。但我不這麼想。一個自己曾引為知己的人這麼容易就露了原形，正是我的福氣。一天只有二十四小時，少了一個人記掛，就節省了一些寶貴的光陰去做別的事。

自己對朋友披肝瀝胆，日後對方出賣你呢？那沒辦法，只恨「有眼無珠」就是。交朋友要嗎是全身投入，要嗎是「保持距離，以策安全」。



天倫之趣 版畫 一九八五 董克俊

## 黑運當頭

我真的相信自己是霉運當頭了。從假期開始到現在，許多都不是我願做或我想做的事。而且一切皆不如意。事情到前天明朗化起來：是的，這個假期你霉定了。我患上紅眼症。

從來不知道紅眼會得這麼難受。一隻眼睛睜不開另一隻眼只能睜四分之一。於是我不會看書不能看戲不能見人不能看這世界。他媽的，我成了九十巴仙瞎眼瞎子。

去看醫生。由吾妹牽着走。而吾妹也一個耳朵發炎成個五十巴仙聾的聾子。你看你看，一個聾一個盲，相依為命去求診。而後吃又苦又臭的藥幾天，仍沒見到效果。gigh!

於是把一切不快發洩於吃。吃吃吃吃吃，吃冰淇淋、朱古力餅乾、果醬、花生醬、酸奶、芝

士，一個早上一個下午一個晚上致力於吃，一心腫死也罷。然後無所事事之下閉上眼，差點想長睡不起。事情又會那麼壞，兩架收音機因九彎十八段、曲曲折折關係都不在手頭。呵，叫我如何面對世界！

聽說過給食物撐死的人？那人會得是我。吃下去，到一天搬不動自己龐大的體積，便一蹶不起，雙脚伸直馬地蹺蝦米。從此再不需煩惱該如何讓自己持之以恆的節食、運動減肥。我就聽說過有個荷里活長期節食的明星用食物把自己撐死了。嘩，這就是現成的飽死好過餓死例子。

唉，是我神經質患上抑鬱症在語無倫次。算了。

誰人願意捧一束玫瑰來探我陪我說話消遣？免我體積日愈龐大？沒有？唉，霉。

# 警鐘響了

屋子的警鐘響了。那時我在洗澡間泡在浴缸裏頭，聽見警鐘也沒啥反應。會有些甚麼大不了的事呢？我們在這個地區住了十年，警鐘也按上了好幾年，就是從沒響過。今晚是第一次。

我仍留在洗澡間。媽媽把警鐘關掉。她做錯了。她太驚慌。瞧，一個家就是少不了男人。才第一次爸沒回來過夜。然後我聽見媽邊從樓上走下來的聲音：「你沒事吧，棣？」她怎麼可以冒冒然走下來，小妹還留在樓上呢！萬一賊徒已進了屋子可怎麼辦？我忙穿上衣服走出去，再拉着媽媽上樓。媽媽老了。她需要一雙堅定扶持她的手。

我把媽帶去小妹的房子。對我而言，說不上爲了壯胆。只是萬一發生甚麼事，我和她們一起就是了。我也不明白自己怎麼會一丁點兒都不害怕。也許這些年的苦教會了我淡定。我把房門鎖上，交給小妹棒球棒，叫她陪在媽身邊。可憐的母女，嚇得臉青唇白。我自己也把警棒握緊在手，走在窗子小心張望，沒有甚麼人。然後我推開窗子。可惡的守

衛，警鐘響了這麼久竟毫無動靜？我向着窗外喊他的名字，媽也陪着我喊，卻沒有回音。他媽的，到底發生了甚麼事？羅卜和詹姆士正嚇得失心瘋。不會是守衛被殺了吧？

我關上窗子退回房中間。媽雙眼無助的望着我，小妹方才睡得正濃呢！現在看來瞌睡蟲全被嚇得跑清光了。我拍拍她們肩膀，再擁着她們。這時刻我希望自己是男生，至少較能平定媽的恐懼。

就這樣我們在房子裏逗留着。三點二十分了。沒甚麼動靜。賊也被警鐘嚇跑了吧？我卻沒下樓去檢視。還是等天亮吧！媽和小妹也倦極而眠。我替她們拉好被，只這麼動動便驚醒了媽，媽第一個反應就是抓着我雙手：「發生甚麼事了？」沒事，媽媽，沒事。

再坐下去我精神也有點恍惚起來。眼神恍動間彷彿牆上鏡子裏鑲着的蝴蝶正拍動翅膀在破框而出！我不懂這是甚麼意思，屋子裏盡擺滿這類死昆蟲。還有一鏡框一鏡框的甲蟲。滿滿一屋子

。全是買來的或爸爸自己製成的標本。新加坡聖陶沙的昆蟲館也不過這麼回事。可是這個清晨三點，這些蟲魂，臨飛之前彷彿都怨憤的回頭望我。

然後我驚覺房角的電話。電話？打給誰呢？還沒攬清發生了甚麼事呢！打給爸爸？打給警方？告訴他們警鐘響了，卻沒發現賊跡？我吁口氣。轉頭看媽，她正瞪大眼注視前方。媽，嚇着了。這些年來我都不在妳身邊，家由妳苦苦支撐至像個樣了，爸爸卻要離妳而去，妳的生命總是缺少一些。今晚，妳是那麼脆弱。而，妳也惘然吧了。要怎麼去責問生命？

窗子開始有亮光。細細的。我聽見了，那光劃過空間之際還發出輕音樂般響聲。媽，天快亮了。天亮後我們就下樓去看看守衛到底是怎麼回事。我們一起下去。我希望我們不會看見具癱瘓的屍體。

羅卜與詹姆士低聲嗚咽。一聲緊接一聲，連續的。媽媽，天快亮了。

## 浣景的心緒

每次穿上那件藍色絨布恤衫時，她才想到領子背後的牌子未拆去，那塑膠線每每刺得她痒痒地痛，十分不舒服。

這幾天浣景的幾個舊同學從柔佛州上來找她，幾個老同學聚在一起像往日一般笑笑鬧鬧，笑得多了，浣景的整個心像被人挖空一般，敲一下還會「洞」一聲長長的響，需要大力的喘氣才能填補這個洞。

浣景的這幾個舊同學是她往日最要好，而且是許久不見的，少說也有一年了。他們之中，有的立業了；有的上了天堂；有的在談戀愛，樣子雖然沒多大改變，但總讓她感覺到是不同了——似乎有少許生疏感，可他們卻一點也沒有發覺，見了她，仍像舊時一般拍拍她的腦背取笑她。浣景在他們之中是個最小的一個，因此縱然身份不是最小的，大家也還是照樣把她當妹妹一般寵着，不過她相信自己是不會被人寵壞的。

這次老同學見面，高興是必然的，於是大夥湊在一塊鬧，訴訴別後的情景，說得熱鬧了，大

夥便拿她來取笑，笑她仍像以前那樣，一點也沒長大。浣景只是靜靜的笑，那時候她站在面光的地方，陽光令她只能瞇着眼看，其他的人變成了幢幢鬼影，晃一晃便消失了，只剩下她一個人，對着光張不開眼。不知道這是甚麼樣的感覺，她十分渴望獨自一個人躲開，到一個他們找不到的地方去，彷彿這樣她就自由了。浣景想着，四週的噪聲逐漸模糊遙遠……她以為她原可以這樣一輩子站下去了，而梅低沉的喚聲卻把她捉回現實來。她先有點恍惚，隨即便與他們笑作一團，她想自己原本是屬於這一羣的。

後來在他們要走之前，她十分矛盾的有少許如釋重負，和一點點捨不得。這三天下來，她覺得整個軀體都空曠了，她想她需要靜下來整頓自己，像一支破碎的軍隊需要重整旗鼓，以便能夠與敵方作戰。

送走他們之後，浣景從車站走出來發現天空正下着細細的雨，在她走下天橋的時候，有人湊前來問：小姐去怡保？她搖搖頭，不自覺的哼着曲，走遠了……。

# 星期一·陳創然的一天

盛裝的苗山 版畫 65×79 cm 一九八五 董克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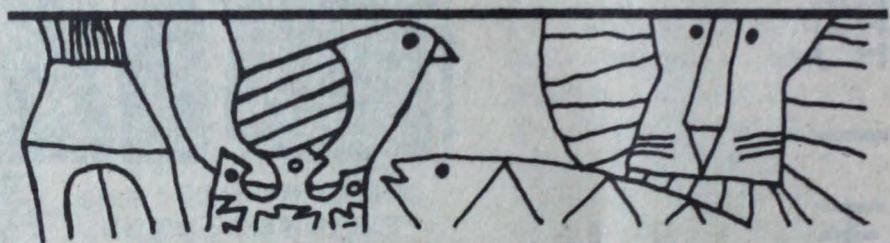
時間是八時二十五分。

下班以後陳創然不知道為什麼覺得特別累，於是在房裏睡了一陣子，下得樓來看了一會兒的電視便八點了。她洗個澡出來，覺得四週涼颼颼的，這陣子老是下雨，再不就是整個天空陰陰的，風是一律的涼。她想：總比火辣辣熱太陽好。換上細綫條灰色直裙子，創然便一路踱出街去，心裏盤算著不知道要吃些甚麼才好。一路上，風打身邊溜過，創然身上是涼涼的冷，她兩手摩搓著，十隻手指透著冷氣。這種天氣，就連天上的月，亦是冷的。創然埋頭看看自己的身影，忽然有些遺憾，這樣的風，應該換上長長寬寬的裙，讓風把裙角吹得飄飄的，或許整個人也會飄逸些。

來到街頭，一溜的檔口，只有幾檔是亮著燈的，創然走到最近的檔子去問，那人擺擺手說：

沒了。她感到一種被拒絕的難受，近乎覬覦的對那人抿抿咀，便急急的走開。另一個亮著燈的檔口隔有一段距離，創然低頭數著自己的腳步，一瞅便看見前面路上，茂密的枝枝葉葉把街燈的影子遮得時明時晦，恍盪恍盪的，單是看這影子，就可以感覺到風的魅力。這條街，若是少了這些檔子，應該是十分「秋高氣爽」與明媚的。路旁種的兩溜樹十分整齊地正好把整條路遮住了，枝桺之間按插著街燈，有時一不留神，乍看之下以為是月亮，這常常叫創然心跳了好一會兒，看清楚了是街燈後又忍不住要失望。

吃過了飯，創然又是一路的踱回去，風吹著吹著她忽然高興起來。回到住處她蹬蹬的奔上樓去，外面不知道那個方向傳來「吡叻拍啦」的砲竹聲，創然伏在窗前想，再過些時候，又可以回家去了。轉過頭來，一臉的笑容。



我忘了我對你說過甚麼，許多話說着說着就變成白開水了。我僅僅記得，那段日子過得十分輕浮和得過且過。我慣常的姿態是靠窗遙望天空某隻飛鳥越過，然後用心替自己想一些遙遠的事情。

那段日子如果可以讓我重新安排，我將虔誠的做一個時間的信徒。很小的時候我就會得唱「祈禱」，但後來漸漸地遺忘了一切心靈的信仰。在無數個深夜獨自靠窗，那種無可抗拒的失落感是確而實的侵襲着我。我是沒有甚麼星星夢的，也從未看過藍色的月亮、白色的天使。只有在深夜用耳機聽一些傷感的歌，努力要自己流一些眼淚。

寫過的東西也不想回望了，收過的信便交給日子去處理。畢竟我已經走過許多年少無知，知

道哪方面的要求可以高一些，哪方面的要求不能勉強。生命是一個幻覺嗎？我同意。

我們都可以做一個起碼的健全少年，相信人生相信未來。為甚麼不？許多人不是這般地走過來了嗎？許多願望不是已經得償了嗎？世界不是在我們脚下嗎？詩人都這麼說了。

但如果這僅僅是我的安慰呢？我想我也只能說個笑話搪塞過去。不是對自己說過許多許多遍了嗎？終究是不能安於這樣的日子。

那人說：「這是一個介於認可與不被認可的世界，這是一羣介於認可與不被認可的人們。」我們又夾在哪個認可與不被認可的縫中呢？我們是走在哪條認可與不被認可的路上呢？

且睡一覺再說吧。

## 睡 一 覺 再 說 吧

# 故事

我還是嚮往一座山城。還是嚮往一間小木屋一隻狗在我的夢中。

我還要樹和花。還有唱帶，和一支老吉他。

有一次我就真的背起包袱走了。我住的小鎮有稻田有沙灘有看不盡的晨曦斜陽。但是我的背後往往有一種聲音指使着我：你去走一走吧。你嘗試去接近生活吧。尋夢的年華是一份超現實的美麗。喚像一朵花，一朵花是一朵花是一朵花；而我選擇了做綠葉。

我走的時候是在凌晨。沒有一個人知道。我唯一放不下的是我的盆栽。我走後他們怎樣呢？但是不管了。於是採一片樹葉夾在詩集裏，就走了。

四周還是黑濛濛的企圖用寒意侵襲我。用這種下流的手段。我於是拉一拉緊披衫驕傲的邁步走了。走在我爸爸和媽媽夢醒之前。

太陽出來的時候我已經坐在

一座小山崗上面。卑鄙的寒流終於過去了。我感覺暖意沁透全身。小山崗後面有一片細沙，不很闊。我不知道為甚麼有沙在那邊。陽光下閃着幾點光。我忽然口渴起來，但附近一帶竟找不到一滴水。這時我才發覺離我不遠的那些樹是那麼不健康；稀疏的葉和瘦瘦的軀幹。我忽然有一種想立刻離開這地方的衝動，於是我又向南走去了。

我以為沿路會有野花和蝴蝶，誰知陽光居然隨我的腳步增長。我開始喘氣了。綠葉開始喘氣了，因為沒有水。

(沒有水我就不能走了。沒有水綠葉就要枯了。)

後來我到了一處很多煙的地方。那種煙是沒有味道的。我奇怪為甚麼有那麼多煙。我的腳一路辛苦的撐着步子，我的手還努力的撥開眼前的煙。走了一段，我就坐下來。這時候我的信心已經開始消減了，但我是不怕的。雖然一路上我沒有遇上任何人，

我只是累了。但我務必在天黑之前走出這座煙城，於是決定忍痛拋下那支老吉他，還有唱帶和詩集。最終我留在身邊的只有那片葉子。

這樣我又繼續走下去，我知道我的故事還沒完，但我實在累了，累得頂點虛脫了的那種累。而天後暗下來了，我還沒有走出這座煙城，我還是不怕；我還是不怕的。

那種寒流又來了。噢！這個無恥的傢伙。我躺在地上半睜着眼瞼着他，我雖然憤怒可是我仍舊感到驕傲。這個無恥的傢伙，他居然藏在我的身後這麼久，等這一刻太陽睡了，就出來想把我殺掉。我胸口的火在燒，無奈我撐不起來了。我只好絕望的等待這個故事的終局。我沒有流淚，雖然當我看着手中的葉子一層層的枯死時，我實在極度極度的悲傷。

最後，在我臨死，才發覺我同自己開了一個好大的玩笑。□

# 感情日記

\*李國七

起初以為離開她後會傷心欲絕，像朋友所說一樣，失戀像抽筋，痛得整個人沒了心。可是我沒有那樣。當然也有過大量流血的感受，紅腫腫的從裏面滲出，浸透衣服，淋溼一些好日子好心情，曾經有過的悲傷，也像羅拔漢門所唱的《你的世界我的世界》，失意又淒涼。然而，久而久之就會漸漸結疤，雖然沒有恢復原有的靈活，對事情的記憶已變模糊。

對了，慢慢就能夠跟朋友外出，吃飯聊天，逛購物中心，看半夜場，沒有活不下去那回事，平靜也開始在腦中醞釀成形。原來我並不是長情的一個人。約略知道這點，我慢慢快樂起來，慶幸得很。然後一大班人去追看電影，不管是爛片，可以一天看四場，再回家趕一套電視劇，久久，日子好像沒發生過啥事般走過。

如今的心態是麻木，做甚麼都沒帶勁，可以無頭蒼蠅的忙，

從早忙到晚。臨睡前累得不必數綿羊，更不必懼怕綿羊罷工。偶爾聽到隔鄰的狗叫貓叫，也不預測擔心明天的壞預兆。就是放下一切，啥人正經事都不幹，更不必提起得失問題。

也唯有這個過渡期特別懷念舊朋友，飛到國外尋找夢園的那些朋友。於是寫長長的信，也沒有記錄甚麼重要事，不外是小小的日常生活，又種幾株太陽花，又栽數枚仙人掌，買了新衣服，等等。沒有集中精神想嚴肅的人生課題；嚴肅課題對自己並無多大益處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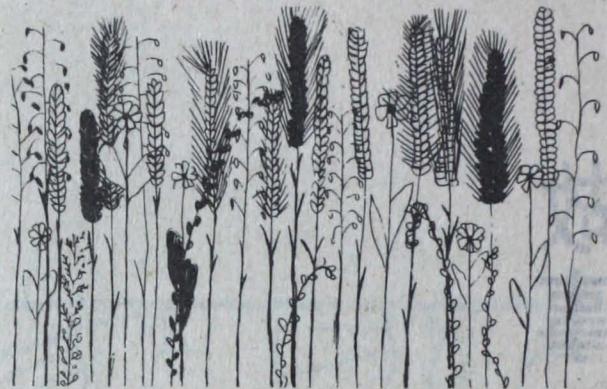
日子其實過得平凡，沒有曲折離奇的奮鬥史，沒有傳奇，外頭太陽下也無新鮮事。常常渴望有大件事發生，可以頭條新聞的整條街鬧烘烘，讓無聊的婦人忙着「八卦」整星期。可是可以令我担心的芝麻綠豆，諸如頭髮應該剪一個新髮型，要買一雙新球鞋，床單被單要洗一洗，枕頭沙發要晒一晒；都是用不着皺眉

頭的事。

最近真的格外懷舊，只聽白光、周璇的曲子，只看徐速的《星星太陽月亮》，只買大格子的藍色衣裳，跟老太太老公公講過去以往。人生百事，哀樂興衰，比如某人遇到車禍，或是誰人患上絕症，也有結婚生仔生女，合起來就是七彩的一生。這令我醒悟個人的渺小，每個人排着隊走向死亡，路過寸寸歲月，愛情問題就變得好小好小。前一陣的恩恩怨怨，想起來又好氣又好笑，然後落得啼笑皆非。

泡泡夢其實也不錯，少年時愛愛情，提起就眉飛色舞，振振有詞，受挫折時垂頭喪氣，然後令人消瘦的傷。在人生旅途中捕捉許多酸甜苦樂，熱辣辣或冷冰冰，可令人成長得快，成熟得更完整。

嘍，驚覺日子過得好快，沒有甚麼時間可任浪費，就而不改容的過下去，反正心情與興緻怎樣都照常要生活。也只能這樣。



# 這模樣的十九

\* 淑群微



這個月份我沒有過度的憂愁。

只是早上醒來，要做的事還沒做妥，又是另一個早上，明天顯然是愈來愈深色了。

故且今日，吾友這麼提醒：「算算咱們相交也有四年之長。」他在算，在說：「或許更長，絕不會少。」我十分黯然，像夜的膚色。這樣的日子過去，他無法研討我做過了些甚麼，只一味向世界要求一些圓如圈的。當時和現在都摒除不了寂寞，這原本不是好玩的遊戲。也罷，我不是憤怒女仔，並不想與地球與生活與天理奕棋。下一步路到底我會看着走；好像早晨我走着路去等巴士，經過一個住宅，那裏有長方形的園地，不很闊大，種滿了紅瓣黃蕊的花卉；我微斜着頭看了，不是沒有一點驚喜的，再想

，倘若我有一園地清一色的小花，會是多麼美好的心靈流動。為甚麼我依舊不滿足？

阿友還在寫，他的阿嫲話，『感情可以慢慢培養。』

我忍住性子，真的不相信。那是兒時的童話或是老輩們的三從四德？想起來，也覺這個年頭早已不流行。我還有些笑容，彷彿回到那個「狼來了」的故事裏頭。這不是我和阿友的錯，我僅僅相信機緣；到底那是一幀清麗的際遇。

或許我就這般抖出來：那一年我十八歲，卻糗得很，沒有翅膀離家出走，只有作另一個飛行，卻是用心來飛，過森林，過川流，過沙漠，依然找不到我想找的，真的。那一年我以不懂事進軍太陽，汗珠是一顆一顆歸向黃

泥土，雖不算喜氣，但是有白色的傻腦筋。如此茫然，必是我有八隻耳，因而聽到昨日的魂在某一個地方呼喚我，當然我是有點慌，一慌便捂住耳，這隻壞蛋竟然飄過我的窗，進來，扯我的髮梢；疼。

這算甚麼？我只不過想要一點火花吧了。難度竟是如斯高？

後來想過，養精蓄銳之餘，不如幻想老來如何風光法。譬如養一隻貓因為寂寞，坐在竹椅上讀賈菲和娃娃漫畫因為懷念青春，喝一些烈性的酒因為無所牽掛視醫生為呆瓜，播下一些上等種子因為想有一園地的雛菊……這一切，純屬老來閒情。想想，無傷大雅，日子是用來渡過的，像小舟過海，有浪高以及風靜時。

# 我十七歲

\*小爾

我今年十七歲，唸高二，理科。我不會讀書的，我也很懶惰讀書。在班上我是級長；我已經當了兩年級長。我的辦事能力比我的成績好不了多少。她們選我大概是看我好欺負。我從來不管束她們，也從來不管束自己。我在班上吃零食，乖同學瞪着我看，我問她：「你要吃嗎？」我很消極，很沒有野心。我們班上許多人人都很有抱負，對自己要求很高，且常常為了分數跟老師爭得面紅耳赤。我沒有。我甚麼都比人家差。今年我拿最後一名。我是第二次拿最後一名了。做級長又包尾，羞死了。但是沒關係啦，習慣就好了。我小學的時候不是這樣的。我三年級起，年年第一名，唱歌、演講、書法、繪畫樣樣得獎，風光了六年。現在好了，一切打回原形。我發覺自己原來那麼沒用，渺小卑微過一粒沙。為着這個我曾經很傷心。我想起余光中說：「你不知道你是誰，你憂鬱。你知道你不是誰，你幻滅。」我雖不至於幻滅，也差不多了。

我的爸爸是小商人，我們家是開咖啡粉廠的。每次我的朋友叫我請客，我就說：「餵你吃咖啡粉如何？」人們總以為我們家很有錢，因為爸爸很愛面子，成



日駕一輛 Volvo 到處招搖。在我們住的這個小小的地方裏，能夠坐 Volvo 在人們眼中是相當了不起的。我爸爸的工人喜歡說：「阿真，如果我有妳這樣好命就好了。」我是家裏十一個孩子中排行最小的，爸媽很疼我，我的零用錢總比別人多。人人都說我好命。可是我很少快樂。我不快樂並不是因為「媽媽不瞭解我」。我從不會笨到要讓大人瞭解我。事實上誰都不需要瞭解誰。快樂是很深奧的，誰真正快樂？

我有許多朋友。每個人都有朋友。我唸的是女子學校，朋友幾乎全是女的。我們幾個女孩子在一起最多是東家長西家短。說閒話是我們唯一的樂趣，也是唯一的事，簡直可以著書立論了。我有一個笨笨的男朋友，他叫守平。他甚麼都沒有，只有一張漂亮的臉孔，和一顆善良的心。他很照顧我。據他說那是愛我。我不知道。跟他在一起是因為寂寞。這年頭，三歲小孩也嚷寂寞。

我學跳舞，不過是跳健康舞。我已經有師資文憑了。我在健身中心認識了兩個老男人，一個是電子技師，一個是工程師。把廿八歲的人叫成老男人算不算罪過？如果我廿五歲，那麼很有可能我會叫他們一聲：「靚仔！」

他們是死黨，帶我到處玩，帶我去喝酒，還教我抽煙。我的老好朋友鴻英曾經因此差點跟我絕交。但現在是假期呵，我才敢如此放肆。那兩個其實也不是壞人，只不過前半輩子拚命讀書，後半輩子只好用來玩樂。我則不同。我希望年輕的時候過得開心寫意，老來才修身養性讀書去。否則五十歲才來學跳紐約喳喳，就太為老不尊了。然而這樣的理想要有很好的經濟背景支持。我沒有。那不是我的錯，是社會的錯。

我的願望是開一間可愛的麵包屋。我喜歡烘蛋糕烤麵包，嗅到麵包香就好像吃了迷幻藥那樣，會飄呀飄的。我時常幻想以後朋友多年不見，到我的店來找我；問一個滿嘴麵包的胖女人說：「老闆娘呢？」那個笑到全身的肉不停抖的胖女人說：「呵呵呵呵，就是我囉！死愛珍。」說完又一直笑一直笑，結果讓麵包給嗆死了。

如果我可以就這樣過完一生，多麼好。可是人們活着，可以自己控制的事情太少。我們誕生、成長、老去，毫無選擇。當然你可以決定如何結束自己的生命；那是需要很大的勇氣的。我寧願被麵包噎死。

# 週末

\* 楚楓

把車子停在那空蕪蕪的廣場，趕緊避開了那個鬍鬚滿臉的吉寧人討錢的眼光。

逕自走到報攤翻報紙看雜誌，然後走到巴剎買些早點；再計劃怎樣解決午餐，午餐總是沒飯吃；然後走過花檔，看看那些艷麗的玫瑰。這是我週末早上習慣做的事。

週末，不必鬧鐘催醒趕去上班，我就那麼懶懶洋洋地抱著枕頭躲在暖暖的被窩裏，爽快得不想起來。如果能把這樣溫馨的早晨給留住，該有多好。

有些週末我是個大忙人；有些週末我是寂寞的。尤其是阿鵝、阿雁都不在的時候，一個人夾在兩個擴音器中間，聽完一遍又一遍三毛的作品第十五號。然後睡去，然後醒來。

不過，有時候覺得一星期五天半，在公司裏接電話、會議上討論、爭辯商談，吱哩咕嚕吱吱喳喳，實在夠了。週末需要清靜

沉默下來，細細咀嚼寂寞。

寂寞並沒有不好，因為可以靜下來寫一些信，寫一首詩或一篇散文。

接近週末，同事們總是絞盡腦汁找節目，他們不喜歡靜靜的週末。時光對他們來說，只不過是一艘引渡生命的船。他們要去波德申露營，去某座山上野餐，去某座不知名的小島渡夜，他們不喜歡呆在家裏，因為不甘寂寞。

而我不一樣，我選擇靜靜的週末，靠窗而坐，給親愛的人寫信，或者想想我的詩，寫我的散文，或者尋找小說的主題，或者躺在冷冷的洋灰地上，扭開 FM，隨口唱些熟悉的歌曲。很寫意的寂寞。

偶爾阿國會找我吃飯外，幾乎進進出出都是一個人和深藍色的車子。我不是一個沒有家的人，更不是一個不愛家的人。我有家，我愛家，愛得狂烈。可是，家在燈火闌珊處，幾百里外。



常常，總是覺得一個週末只一天是不夠用的，而別人總是埋怨太多時間無處揮霍。恨不能跟他們借過來或買過來用，因為有太多事要做，要讀信寫信，讀詩寫詩，培養寫散文的靈感，構思小說的結構與主題，還要讀文學名著，而只有寂寞的時候，才能盡情做這許多事，也只有寂寞的時候，才能專心。

我是一個情願在週末寂寞的男人。

情願寂寞，所以才能神采飛揚的走到紅色的大信筒前，寄上十封信。

週末，我寫了十封信，每一封都是這一雙手與這一顆心說的話，希望都會安然抵達它們該去的地方。

某個週末，就是這樣子過的，他們說很空虛，我覺得充實快樂。

# 馬六甲的舊城門

\*子桑鹿

——在巴比侖的水邊／我們坐下哭泣／當我們  
記起你／呵！聖城／至於我們的豎琴／我  
們掛起了／在那裏面的樹上

《雅歌》

江漢東的版畫



故鄉蒼惻的臉色刻在牆上  
古城外的老樹，一棵，兩棵  
枝梢憤怒如花如血  
葉下，一地淒情如晚霞  
飛罷飛罷  
古老慈孝的墨鳥  
飛，要一大羣的飛哪  
來自矮欄杆外的泳者  
我們的港已老  
花葉逝水堆積  
母親，歷史的恨  
化霧水流過青苔，就生根了

城門前我獨立在風中  
心川有太多的風雨  
遠處激不起碎浪的海潮  
越退越去 越冷

甚麼悲多芬  
甚麼屈原與泰戈爾  
罷了罷了，母親  
生活是另一種毀滅  
  
風雨纏繞整個亞細亞  
海藍卻習慣了沉默  
以後古墓裏純稚的孩子  
昇上了，都來到寂空  
追魂千古放逐  
英雄暗裏自泣自夢。晚來  
季候風的十月初  
每到黃昏，母親  
矮欄杆總不禁悲楚輕輕  
失落慢慢將夜淹沒  
沙灘以外的海洋和陸地  
盡是空空白白的流銀……

# 蘇旗華詩四首



## 舊港

……有人把思維的脊椎陷入搖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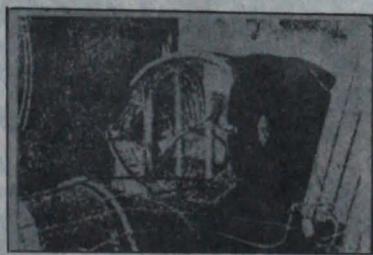
時間

鐘擺。船蕩

鞦韆。木馬

童年

小小搖籃 靠岸，在南方小小的蕉風椰雨  
睡意擋淺闌珊的歲月港灣



## 標本

都陳列在橫牆上，一些風景  
與美洲天空交換的一些雲

飛不出牆

## 素描

廢棄了的樂園裏旋轉木馬旁  
有人在挖掘墳墓：「唉，我  
已經遺忘了許多  
包括頭顱……」  
他的情人太輕易理解他底夢了：  
「我們在赤手挖掘自己的恐懼。」



## 基督教堂

牧師佔據祭壇

讓牆上耶穌背着十字骨架，夢和苦難以及  
罪

一排一排婚儀的行列 一排一排鐘聲  
一排一排送葬的行列 一排一排鐘聲

# 三更有夢書當枕

序：傳奇中有瓷枕，上有小孔，枕之者得由孔中入夢幻境界。余愛其意，嘗思若以書爲枕，得入書中之境界，豈不快哉？豈不快哉！因作此詩。

我是白日放逐的皇帝  
遭受手足叛逆  
忍耐燃血薪火  
負荷自造枷鎖

夜來燈花綻亮  
乾枯的鳳凰蝶復活  
栩栩然飛向  
我失去的南柯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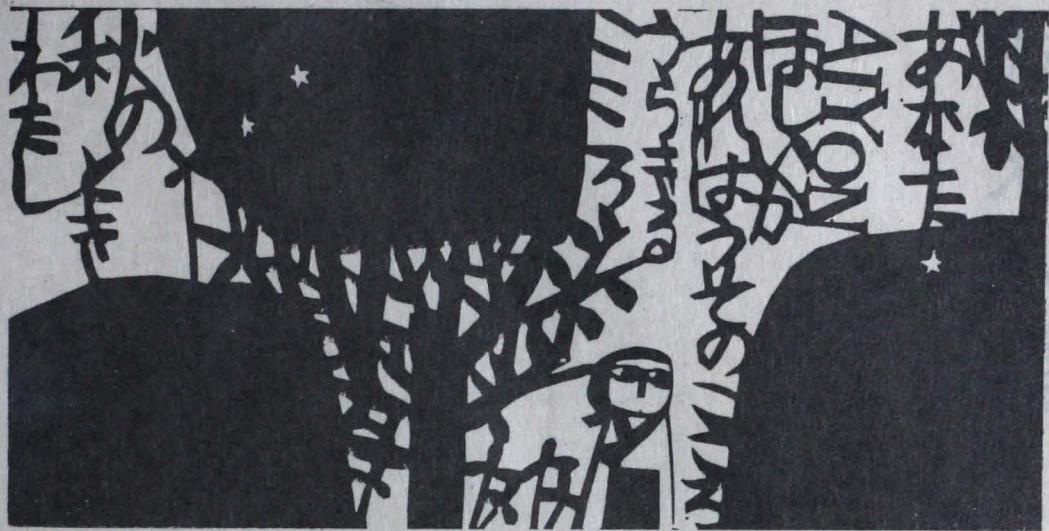
提起螢火閃亮的燈籠  
照着蟲蝕隧道的文字  
駕了蠹魚拉的小車  
月波搖映  
滑過無根的藻荇

明珠金屋冷光裏  
顏如玉倚門久矣  
手拈墨字紅葉  
衣憩花樣蝴蝶

\*黃學明



# 生命——在茫與覺之間



1

說人生如夢  
死亡，是醒轉嗎？

這世界，或許只不過  
另一場夢發生在現在  
(誰曾是我我將是誰？)  
這一趟人世可就是  
最後的一場夢？

2

只是因為花開  
所以，花謝了  
正如巨樹撐天  
枯葉，墮地

沒有人能夠決定  
自己的姓名  
正如決定自己的存亡  
不要理會花開在甚麼季節  
風怎麼吹，就像雪花，月光  
在甚麼季節，怎麼的來去  
(你知道，黑夜與白天接頭)  
同樣日落的天空  
同樣月昇的天空  
就是不知道最遠的一顆星  
在天際的那一個角落

3

你知道，黃昏與黑夜接頭  
所以，夕陽沒入夜色  
這地球，我們住着  
是離不開還是不離開

因為，月亮沒入晨光  
你知道黑夜與黎明接頭  
日夜替代，日月  
輪轉，日夜替代  
日月輪轉，日夜……

圓圓的地球打了個轉  
黑夜就抹去了你的影子  
閃電還來不及消失  
也許你就已消失

4

曾經活在別人口頭上的  
最終還是死於親友心中  
沒有人告訴我為什麼  
也沒有人問我為什麼

圓圓的地球上，一個失足  
就會使你滾落外太空去了……

你知道，白天與黑夜接頭……  
說人生如夢，死亡是醒轉嗎……

\*  
李敬德

# 歲末小詩：有情波動

\* 張錦忠

午後  
細雨如墜鳥  
雪下有晴波動  
佇立窗前  
無言  
終於說：那不是晴  
是情  
始終不信  
正如不信雨與鳥的  
比喻  
復說：那不是鳥  
是雨  
依然不信  
眼見鳥着地前放任飛起  
最後說：那不是雪  
是風  
無意地  
等待雲動



# 秋天的事

——致可欣

\*林若穩

我已漸漸忘記秋天的事  
雖然風殺殺起了，雨冷冷下  
我記得那年年終上山  
雨自平原的悶濕一路下  
下到山上時已細細碎碎，百般脆弱  
想到開學離家，前途愛情  
友輩遠隔，感情疏疏落落  
一如冷雨浮浮飄飄，隨風隨散

那年年終，我們真的像一場苦雨  
憂悒憤憤的下過  
直到一天無意捲進雨陣  
冒着冷雨奔過回來  
心裡緩緩醞釀起一股暖流  
見你俯桌疾筆記錄起冷雨很冷……  
以及愛人與被愛的意義，和寬容  
是的，我對自己說：  
冷雨雖冷  
卻仍不是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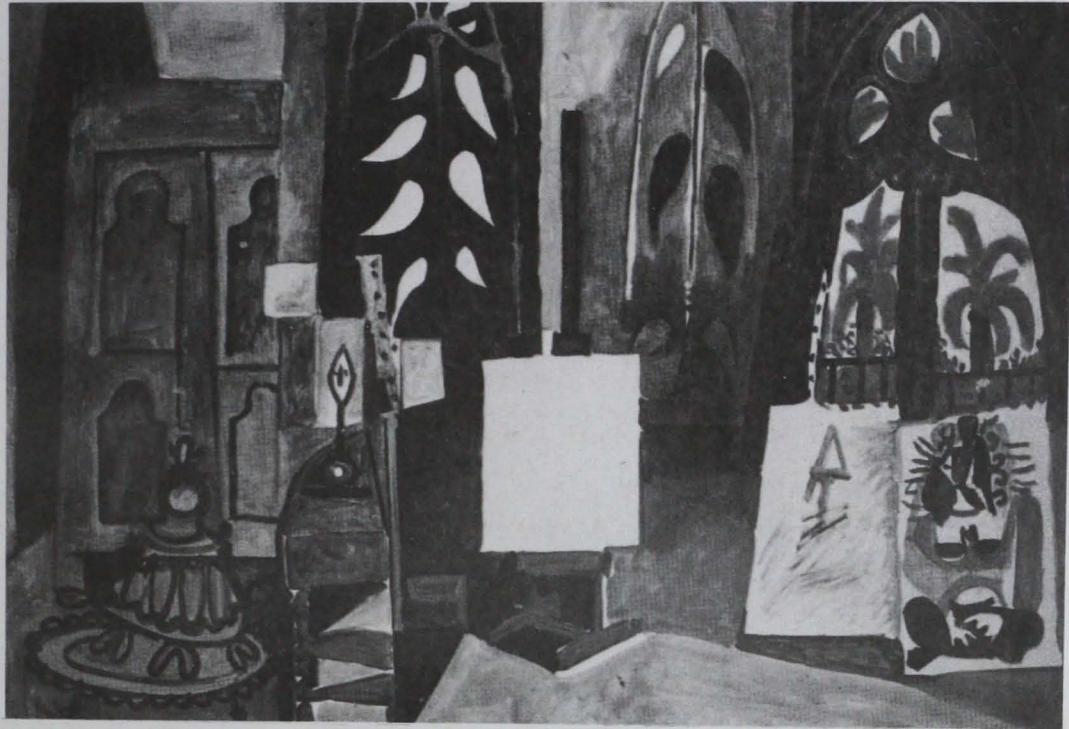


酵爲了成形

(傳海文庫)

1. 在慾海裏有被溺斃的危殆，  
在沉溺之後，  
失去記憶之前；  
支撑的手掌就在海底哪！  
轉身向海吧！  
你寬闊的愛情，我沉陷。
2. 在我睡眠的左手邊，  
偏向絳紅的夢境，  
呈現甜細，對了  
如胚芽溫存着陽光。  
在我情緒鬱悶的這一邊，  
傾向灰暗的想念濃濁了。
3. 臉頰貼在記憶的胸膛，  
潮聲在遠處冲刷生命的稜角，  
呵，生命總在服侍甚麼？
4. 請原諒我身爲平庸男子  
愛情，只燃燒一次  
如此驕傲，正經一次  
在衰老的邊緣  
爲堆疊的歲月眉批與注釋
5. 心情沼澤，  
思想冰凍，  
情緒斷翅，  
意志萎縮，  
理想隱遁。
6. 灌以數萬年的光能，  
枯樹拖出頑長的身影。  
注以數億年的愛情，  
無端的虛空你且遠離。  
一個人的生活我已疲倦，  
愛你，生命回到上個世紀。

7. 我是善於詠嘆的詩人。  
堅信寫出一首詩來，  
世界就增加一分靈氣  
妻說：「你今年有調薪嗎？」
8. 側臥在憂鬱之下，  
請用微溫的睡意，  
撫我以靜止的衝動。  
(別碰摸隱藏的傷口！)  
倦累，我一直都不太瞭解  
記住臨睡前關燈。  
覆蓋着哀愁，  
掀開夢域最欣悅的簾幕。
9. 我要控制光影，  
說一說你的夢幻吧！  
試以真實的，誠懇的態度  
耗費整整的一生在等待，  
等待遙遠的，似乎可以看得見  
或者是永遠都不會  
說一說你的夢幻吧！
10. 我們勢必晦澀下去，  
深奧的意象，  
因爲分裂呈現華麗。  
空氣的敏感流動，  
酵爲了成形。  
當周圍靠攏而來的壓力  
用腳寫字，記錄寓言  
老虎維持着良善，  
綿羊用雲移的脚步，  
溜進我們宿命的花園。  
我們勢必晦澀下去，  
在信任揮袖離去，  
又如不安，或不快樂  
藏起任何狀況，  
包括活生生的自己。



11.

只要去傾聽偶然，  
拆脫積木的意識，  
重組純粹的生活。

12.

死者的哀怨完完整整地存在  
散步拐杖的誇張  
一如陽具，血氣方剛的飽滿  
陽光迸射，洗禮鬍鬚  
用手舞蹈，用手舞蹈  
對着懶漢的跳蚤歡呼。  
他們進入溫暖，  
感覺是最初的精蟲，  
彎腰挺進。  
時光停駐在青年時期的營地，  
且急速駛進墓地。

13.

龐大桀厲的權勢，  
我們生活中親蜜的仇恨  
在時間，我們都是流動的  
在生長的淨土上，  
我們腐朽。

14.

頑石如我，請勿遺忘  
賜我時間，時間，時間  
孕育、提煉、昇華  
賜我火花，  
爆裂，耀眼刺目的才華

15.

人間喧騰一些情緒，  
譬如籠鳥詮釋塵埃的歌曲，  
一向來的抒情傳統，  
依偎着熟悉的情懷，  
在此後比較黑暗的時期，  
誰敢偏往逆風的方向探索，  
祖先遺留下來未完的遷徙，  
還有埋怨與善忌。  
人間喧騰一些情緒，  
在廣袤阡陌的中心，  
人們習慣了稻草人的姿勢，  
麻雀啁啾因為自然的噪音。

稿於一九八七年一月十九

· 八打靈



致歉啟事：因技術上的問題，三九九期之封面圖《像一片陽光》造成如下錯誤：（一）整張畫被倒置。（二）圖的右邊被切了一些。（三）圖的顏色和原畫有甚大的差距。我們在此除了向原畫作者雪裏花、介紹人黃曼滋小姐和讀者致歉外，並在本期特別糾正如上。

## Bulanan Chao Foon / Feb.

封面圖：《綠色風景》，一九八六，膠彩。 封底圖：《像一片陽光》，一九八一，膠彩。

封面封底圖皆為雪裏花（Sharifah Fatimah Syed Zubir）作品。雪裏花乃現任國家畫廊館長，有關其人，請閱上期「人物言談」。

Diterbitkan dan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ln. 217, 46050 P. Jaya, Sel., Malaysia.